

種一第書叢史歷界世

法國的
革命

杜殊密編

南京書店印行
一九三一年出版

杜殊密編

世界歷史
叢書之一

法
國
的
革
命

南京書店印行

序

這部法國的革命，多半是拿前年我在廣州中山大學教『各國革命史』的講義改編。只九章至十三章，乃臨時增添。增添的意思，非在敘述拿破崙的一生；而在敘述『自由』『平等』『博愛』等革命精神的中斷。中國正不少抱着拿破崙的野心，而去做漠沙里尼迷夢的人；革命的命運，也就可想而知了！

法國革命，前後發生四次：第一次在一七八九年，史家稱爲『法國大革命』。革命的結果，不祇法蘭西實現了民主主義；其精神且波及全歐，而又影響到全世界後起的民主主義運動。

第二次革命，起於一八三〇年，普通稱爲『七月革命』。這兩次革命，表面上雖然轟轟烈烈，但實際都是小資產階級與貴族教士兩階級間奪取政權的政治革命；而無產階級雖則也出過不少力量，但結果是沒有得到任何利益。

第三次革命，在一八四八年，一般人稱之爲『二月革命』，此次革命，很帶有無產階級

革命的色彩。所以歷史學家，把此次革命，稱爲最初實現的社會革命。

第四次革命，在一八七〇年。不久法蘭西的第三次共和造成，法國革命，從此遂走入小成和苟安的局面；無怪其資本家與勞動者之糾紛，一直到現在不能解決。

總之、法國革命，是虎頭蛇尾的革命。而革命的中國，正像是處處步了法國革命的後塵；如果真有一勞永逸的話，那怕不是僅僅用補救或修正的方法而能够成功吧？

十八，十，十六，編者。

法國的革命目錄

第一章 法國革命之背景……………一

第一節 十八世紀之歐洲農業

一 農民對於地主之義務

二 農民對於教會和國王之義務

第二節 十八世紀之歐洲商業

第三節 十八世紀之歐洲工業

第四節 小資產階級之勃興

第二章 法國革命之原因……………七

第一節 革命進行中之前因後果

第二節 革命之近因

一 國王失政

二 貴族教士之虐待平民

三 平民生活困苦

四 自由平等思想之發達

五 財政紊亂

第三章 革命開始時代……………

第一節 召集三族會議

第二節 巴士的獄被焚

第三節 圍攻凡爾塞宮

第四節 新憲法頒布及法王出走

第四章 立法社會時代……………一九

第一節 對外宣戰

第二節 吉倫特黨執政

第三節 山獄黨得勢及軍事勝利

第四節 法王被禁及九月慘殺

第五章 國民公會時代……………二五

第一節 國民公會召集及路易十六處死

第二節 第一次歐洲大同盟

第三節 吉倫特黨之覆滅

第四節 山獄黨執政

一 相傳之恐怖時代

目錄

二 擊退敵兵

三 削平內亂

第五節 山獄黨分裂及衰亡

第六章 督政部之產生……………三四

第七章 拿崙崙之勃興……………三七

第一節 共和將軍之拿破崙

第二節 拿破崙在意大利及對奧戰功

第三節 拿破崙之性情及其成功

第八章 勝利時代之拿破崙……………四二

第一節 拿破崙之遠征埃及

第二節 第二次歐洲大同盟

第三節 執政府之組織

第四節 拿破崙執政後之對奧戰爭

第五節 破拿破崙之內政

第九章 皇帝時代之拿破崙第一……………五一

第一節 拿破崙稱帝及歐洲第三次大同盟

一 特拉法加之海戰

第二節 拿破崙征奧及滅神聖羅馬帝國

第三節 普魯士之戰敗

第四節 大陸封鎖政策

第十章 全盛時代之拿破崙……………六〇

第一節 葡集牙及西班牙之戰

第二節 意大利之侵法

第十一章 拿破崙之衰敗……………六四

第一節 拿破崙失敗之原因

第二節 法軍在西班牙之失敗

第三節 法軍征俄羅斯之失敗

第四節 歐洲諸國對拿破崙宣戰

第五節 巴黎陷落與拿破崙退位

第六節 拿破崙之百日帝

第十二章 維也納會議與法蘭西……………七五

第一節 路易十八復辟及二次巴黎條約

第三節 維也納會議之顛末

一 誰也納會議之由來

二 維也納會議之經過

第十三章 神聖同盟之組織……………七九

第一節 復古主義之暫時勝利

第二節 自由主義之消長

第十四章 法國革命之障礙……………八四

第一節 路易十八復辟以後

第二節 復古時期之白色恐怖

第十五章 七月革命之因果……………八八

法國的革命

八

第一節 路易十八和查理第十之專制

第二節 七月革命之成功

一 自由主義之復活

二 查理第十之推輜

第三節 七月革命之影響

一 比利時之獨立

二 波蘭及德意志之狀況

三 意大利各小國之狀況

第十六章 一月革命之始末……………九六

第一節 二月革命之原因

第二節 二月革命之經過

第三節 法蘭西第二次共和成立

第十七章 路易拿破崙統治下之法蘭西……………一〇四

第一次 徵時之路易拿破崙

第二次 總統時代之路易拿破崙

第三次 帝制時代之路易拿破崙

第十八章 拿破崙第二之失敗……………一一〇

第一次 法蘭西征墨西哥之失敗

第二次 普法戰爭

一 戰爭之原因

二 戰爭之經過

三 法蘭西第三次共和成立

法國的革命

第一章 法國革命之背景

第一節 十八世紀之歐洲農業

法國革命，第一期史家稱爲法國大革命，發生於一七八九年；但一七八九年，不過爲革命之爆發期，至革命之醞釀期，實遠在十六七世紀以上。歐洲從十六世紀至十八世紀間，農業情形，多無改進；一般農人，墨守舊法，工作雖極勤苦，而收穫却甚微薄。每年田地任其荒蕪者，約三分之一，故許多貧苦農夫，待收穫既畢，爲節省草料計，每將耕牛宰殺，其不作長遠計畫，得過且過之心理概如此者。因而多數農民之生活形態，實無時不在艱難困苦之中。

農民對於地主之義務 農民對於地主，每年除繳納一定之穀米及家畜外，每星期尚須爲

主人作工二三日。農民如有死亡，則田租須繳加倍。如賣田，則以賣價五分之一歸地主。農民若用及地主之磨坊，橋梁，爐竈以及酒榨等物時，總課以苛稅；農民偶有過失，立即拘至法庭嚴辦；有時從田間徵去常兵，有時強迫農夫去築路，而不給與工資。凡此種種，皆使農人驚擾不寧！雖欲安心耕種而不能。

農民對於教會和國王之義務 農民不僅對於地主主要納稅，對於教會和國王皆須納稅。所以農民不僅爲地主之奴隸，同時亦爲教會及國王之奴隸。對於教會所納之稅名『十一稅』。十一稅等於農民每年所產十分之一，或十五分之一。最重稅率，厥爲對於國王所納之土地稅。納稅數目，無一定標準，大概視田地及農夫所居之房屋好壞而定。

在收稅方面，以收得愈多愈好；而納稅者則以愈少愈妙。因之稍聰明之農民，寧居住壞屋，不加修理，以免收稅者估價時之增其稅收。農民之居室既如此不良，空氣，衛生，當然無法講求；各種病菌，自易繁殖，瘟疫一起，農民之死亡，乃不知凡幾。每年辛苦所得，除去地主，教會，國王所納之租稅，餘者不到百分之二十。最好年成，尙可免於凍餒；一遇荒歲，即成千累萬淪爲餓殍。以上所述，乃歐洲一般農民之生活狀況；故當時農業，人皆以爲

有革新之必要矣。

第二節 十八世紀之歐洲商業

歐洲十八世紀，最堪注意之點，即爲都市勃興。當時小資產階級，多在都市生活。自十六十七兩世紀商業發達以後，都市生活，亦隨之而進步；至一七八七年，約一萬人口之都市，已有七十八處。大都市以倫敦爲第一，其人口在一六八五年，爲五十萬，及一八〇〇年，即增至百餘萬。其次爲巴黎，亞穆斯業得二城，人口亦在百十萬上下。再如漢堡，布呂門，弗蘭克福特諸城，亦皆退去中世紀色彩，變爲商業重地。

不久，公司之組織亦興；如東印度公司，赫德孫然峽公司，荷蘭東印度公司，法國印度公司等，皆用烟草，棉花，皮，糖，米，金銀，甜酒，咖啡，染料等，換取黑奴，原料品，及遠東各種貨物。同時遠東之香料，玉器，茶葉，及絲織品等，亦成爲各印度公司之極好販賣品或製造品矣。業務振興以後，其所含之意義，不但代殖民政策之帝國主義者播下戰爭種子；並引誘無數鄉村中之自耕農，跑入工廠，造成繁盛都市；復代吾人築下社會革命初階；

最顯著點，即小資產階級及大資本家之勃興。

第三節 十八世紀之歐洲工業

都市生活富足，全賴商工業供給；所謂十八世紀之工業，乃係指賣至遠方之大宗貨物之生產；類如衣服，時鐘，串珠，帽子，鞋子，鈕扣及一切用具而言。但諸物之中，當時有少仍在舊式手工基爾特之條例以下製造。基爾特制度，雖完全已破壞於英國，而在大陸方面，却仍維持其舊有勢力。法國方面，此時手工業派別，變為非常複雜；在皮匠與鞋匠之間，鐘匠與錶匠之間，皆起極大紛爭。而德國方面，情形更壞；基爾特制乃成爲一種傳統之組織，一般保守份子，即利用其勢力，以阻止一切之競爭與進步。對於學徒或短工，報酬很少，或竟不給報酬，以求大利；並阻止任何專門改良，以免傷害彼等之利益。有某製帽匠，用絲和羊毛以改良其出品，竟爲同業者所攻擊，目爲敗類；又有一製鉛之發明家，能將鉛造成片子，亦爲全體鉛匠所不容。更有試驗印布成功之人，竟爲其餘染工逼迫仍用老法。所以在此時期，工業方面，翻新者雖然有人，而守舊者仍占多數。於是工業本身，到處皆有積極

改革之要求。

第四節 小資產階級之勃興

十八世紀，歐洲之商工業，既日漸發達，而許多商人，如銀行家，批發家，鍍金商，以及各種生意發達之店主；其在特殊之貴族，教士，地主；與被壓迫之農民，機匠，手工業者之間，顯然成爲一種『小資產階級』。此種階級，在歐洲最有力最者，第一爲英吉利；法國則較弱；至德，奧，俄等國，因商業不甚發達，故小資產階級尙未占有若何勢力。小資產階級既在商業上占有相當勢力，同時亦向別界澎漲；第一在律師，多產自商人之家；其餘如地方官，審判官，典獄官，以及其他官吏，亦多爲商人子弟。彼等因生長於熱鬧都市，或富足家庭之中，故容易受到良好教育；既讀過近代科學哲學諸書，對於從前之宗教觀念，當然有所變更；而對於憲法，政治，及經濟種種問題，亦不覺格外地熱心討論。

人既具有財富和學問，謀取其政治上之地位和權勢提高，實爲一種自然之趨勢。當時小資產階級所最渴望者，即在政治上將得直接發言之地位；英國之商人子弟，誠然已可升爲貴

族，並能在國會中代商人說話；但在法國則大有不同，封建之貴族，多驕傲非常；而政府與小資產階級，仍距離極遠，皇室之驕奢淫佚，任意妄爲，商人莫不痛心疾首，加以有力之攻擊；故革命一起，小資產階級遂皆與無產階級聯合，向地主，教會，貴族，作極激烈之鬥爭；所謂舊政治之三根撐天柱，——地主，教會，貴族——至此乃一蹶而不可扶持。

第二章 法國革命之原因

第一節 革命進行中之前因後果

法當路易十四時代，（一六四三——一七一五）國勢非常強盛；對外抱侵略主義，前後經四次大戰；一爲尼德蘭之戰，二爲荷蘭之戰，三爲巴拉丁之戰，四爲西班牙王位繼承之戰。結果皆法國勝利，因而橫霸全歐。對內勵行專制，尊君，壓民，實行『朕即國家』主義。路易十五，十六，都是庸主；不過專制情形，依然如故。再則階級制度極嚴，貴族，教士，平民，苦樂簡直有天壤之別，因而到路易十六時期，革命遂終於爆發。

法爲歐洲文藝中心地，至十八世紀初，思想忽變，少數聰明之士，因感覺政治，社會，經濟種種制度之腐敗，乃起而作文學革新，思想解放之提倡。最著者有孟德斯鳩（Montesquieu）之『法意』攻擊君權，盧騷（Rousseau）之『民約論』主張自由平等，福祿特（Voltaire）之『無神論』攻擊宗教，一時思想爲之大變。外受英國君主立憲，美國民主共和之刺

激，民權自由等思想，遂漸及於平民。王族，貴族，教士，皆抱王統主義；加以稅斂刑罰，階級制度和經濟組織，都不平等已極；而震驚一世之革命，即由此不勝壓迫之下以起。

革命時代，全國起不安狀態，各國起兵干涉。後拿破崙起，外抗列強，內定大亂，又用兵侵略全歐，列國組織第五次歐羅巴大同盟敗之；不到一年，拿氏由厄爾巴島逃歸巴黎，諸郡響應，列國震恐，再集同盟軍攻法，滑鐵盧大戰之後，列國再流拿氏於聖赫勒拿島（St. Helena），恢復路易十八王位；從一七八九至一八一五之二十六年，謂之大革命時代。過三十餘年，市民又起革命，（一八四八年）組織政府，再造共和國。選拿破崙第三為總統，不久亦稱帝。普法戰後，三次共和告成，（一八七〇年）從此才不再有帝制問題發生。

法國革命，與英美都不同；英雖立憲，而君主仍舊存在；美國獨立，只為脫離歐洲君主，及外交衙署等制度；惟法國革命，則直破君主貴族教士諸階級之巢穴而無餘，此實英美兩國革命史上所不曾有之光彩和意義。

法自十四世紀以來，時抱侵略政策，軍費之浩大，遠非當日人民所能擔負，而君王貴族等，又窮奢極欲，不顧人民之痛苦；人民因而羣起反抗，遂釀成社會上之絕大混亂，以下分

述其大概原因。

第二節 革命之近因

國王失政 法自路易十四以來歷代君主，皆實行朕即國家主義，宰相不過類如書記，雖瑣細如救貧建築小屋，修膳村社會所，亦必達於王前然後施行；大權獨攬，類此正多，繁文日長，百弊叢生。官吏任意捕人殺人，以致民怨沸騰。加之數世以來，土木大興，巴黎附近，建離宮至十餘處，皆極修麗。國王每出巡狩，隨從一二千人，行幸一次，須費二千餘萬法郎；自一七五五到一七六九年，十四年間，行獵至六百六十次之多，蕩費國財，可想而知。宮建費用，占國家每年收入四分之一；又搜民間美女十五歲以下者，充滿後宮，寵衰則鬻諸娼家；專制侈淫如此，所以人皆思遠。

至路易十六，本一頑鈍庸懦之主，而娶與皇妹馬利安推捏特 (MarieAntoinette) 爲后，又一庸俗夸奢之婦人；當時雖美洲獨立等戰爭，民力困苦不堪，后獨借故破壞朝臣減政之計畫，提倡奢侈，擴張各貴族及教士之利益，財政終於宣言破產，路易亦一敗塗地。

貴族教士之虐待平民 當時貴族教士，能享受種種特權；彼等作福作威，平民皆無法抵抗。彼等各有其管領之土地和人民；當時法國土地，不過二十萬英里，人口二千五百餘萬，貴族有十四萬，自成一階級，不與平民爲伍。其領地占全國五分之一，免納稅義務，於領地內，可以設稅官，警吏，法官，書記，牢獄，絞台等，任意施行。貴族而外，還有教士，亦十四五萬，其領土占全國三分之一，權利之大，亦與貴族相等。以外政府復有人頭稅，每人征二十法郎；又有所得稅，量人民生計所入，收十分之三；鹽稅每人納二法郎。人民田穀所入，國家征百分之五十三；領土貴族征百分之十五；教士征百分之十四，農民自得，不過百分之十八而已。所以當時有許多法人逃往外國，田無人耕，稅法愈重。平民之嫁女者，須先與領主賠宿，否則禁其結婚。加之刑網嚴密，雜出不一；有因怨怒受刑，有因富有受刑，有因言論，異教受刑，一經投入牢獄，即可任意施以酷刑，以致人民除革命而外，再無別法。

平民生活困苦 其時法國人目平民爲第三階級，總數約二千五百萬稍弱。其中又分二級；第一爲小資產階級，如富商，律師，醫生，學者等；當時革命領袖，皆爲若輩。第二爲農民，負擔最重，受苦最深；終歲勤勞，不免飢寒。乃國王貴族教士等，競尚奢侈，因使國

家經濟宣告破產。農民以壓迫之下，積怨日深，故後來一發即不可收拾。

自由平等思想之發達 法國文明，本高於歐洲各國，十八世紀時，巴黎大學，已聲聞遠近。因教育發達，有些學者，對於社會之不平，始起懷疑，由懷疑而厭惡，由厭惡而批評，由批評而終於反抗。

初，孟德斯鳩，福祿特爾，盧騷，前後提倡思想解放，文學革新；尤以福氏之小說劇本，描寫王侯教士等醜惡，感人最深。又北美十三洲因抗英國苛稅獨立，立國基礎，為極端自由平等主義；人民不知所謂門閥，世襲，特權，階級等為何物，歐洲各國，莫不羨慕，法國因有助美獨立關係，故所受影響尤重。

財政紊亂 法自西班牙王位繼承戰後，財政已經陷於困境；至路易十五，復大興土木；外與波蘭奧大利用兵，故財政益覺窮困。路易十六當國，初用經濟學家塔哥（Turgot）為首相，兼理財政。塔哥主張自由貿易，削除宮廷費用，減少冗官，整頓農業，減輕平民負擔，削奪貴族教士種種特權。後貴族教士等結黨反對，塔氏計畫不能實施。路易十六又用富商坦克（Necker）理財，亦採減輕平民負擔，節省冗費法，人民信之；因門第及新教徒關係，貴

族教士復反對。卒用皇后私人卡倫（Calonne）理財；卡倫既無學識，又無經驗，一味諸事皇后，故意虛飾外觀，窮奢極侈，卒至債台高壘，（國債利息達四千三百三十五萬法郎）國事不堪收拾，卡倫以一跑了之，革命遂興。

第三章 革命開始時代

第一節 召集三族會議

卡倫因財政困難以極，乃召集一貴族教士會議；一七八八年二月二十二日，開會於凡爾塞宮 (Versailles)，到者百四十四人；貴族教士因有妨利權，一致反對，卡倫出走英國。一七八九年，再召集三族會議，其議員由貴族、教士、平民三階級選出。此會法中世紀曾召集，到此已一百七十八年。(一六一〇——一七八九，爲一百七十九年。要國家大政，國王不能決者，然後召集。) 時由邁克出任財政艱局，於一七八九年五月，召集三族會議，議員人數：

第一級 二八五人

第二級 三〇八人

第五級 六二一人

平民議員占過半數，而貴族教士中亦有抱平民主義者，開會時之最先問題，即討論議員表決權；貴族教士多主張二院或三院制，平民則主張一院制，爭論六星期之久，仍不能決。後由三階級議員，襲英國舊文，宣稱惟平民乃可代表國家；路易十六因下令閉會，平民議員遂集合於網球場，即就其地宣誓，故世有『網球場誓言』之稱。謂非待憲法告成，決不散會。路易欲用武力解散之，兵不聽命；不得已路易乃讓步，承認三級同集一處表決。旋受王后唆使，欲借外兵壓迫民衆，遂激成以後之變亂。

第二節 巴士的獄被焚

先是三族會議之令既下，報章雜誌，集會演說，宣噪一時。全法意見，約分四派；(一)王黨，又名正統黨，首領爲不拉他 (Bretil) 伯爵，巴倫里 (Broglie) 將軍等，主張爲報復，反動，專制。(二)斐蘭黨 (Feuillants)，首領爲刺華葉 (Lafayette)，米拉巴 (Mirabeau) 等，主張爲王政立憲，中立，調和。(三)吉倫特黨 (Girondists)，(因此派議員多選自吉倫特州，故名。)首領爲羅蘭 (Roland)，度穆累 (Dumouriez) 等，主張爲穩健民

主共和。(四)山嶽黨(Mountain)，首領爲段頓(Danton)，馬拉(Marat)，羅伯斯庇蘭(Robespierre)等，主張爲激烈民主共和，澈底改革，絕對自由。除王黨以外，後三者主張頗爲一致，都號民黨；一時鼓吹革命甚力，王之親近衛兵，亦多加入。民王兩黨衝突，日甚一日，王性優柔，不知所從；后踞傲之習深，欲用壓迫手段對付王黨以外之諸黨；王黨份子之和之，王本庸懦無主，卽聽后言調兵入凡爾塞宮，脅迫國民會議；又駐重兵於巴黎，罷免民黨要人各職。一七八九年七月十四日，巴黎市民，因聚黨五萬人，圍攻巴士的獄，盡釋國事犯，殺獄吏，以首貫於竿頭，狂奔巴黎市上。見貴族富豪教士皆殺。各地聞巴黎暴動，同時響應，尤以工人農民爲中堅，一切封建勢力，推翻殆盡。

第三節 圍攻凡爾塞宮

路易十六知民氣不可侮，於革命之第二日，(七月十五日)親赴國民議會，表示沒有惡意；十八日又親到巴黎，對平民直接談話，用好言安慰。並復民黨要人各職。此爲法王第二次表示讓步。從此正統黨全歸銷滅，民黨極爲得勢。廢除貴族教士種種封建制度。八月二十

六日，發出『人權宣言書』，約分七條如下：（一）人皆具有天賦自由，須一律平等。（二）主權在國。（三）全法人民，直接間接須有參政立法權，法律對於人民，皆以平等待遇。（四）人民除犯罪依法外，不得隨意逮捕。（五）人民必宣告罪狀後，始為犯罪。（六）人民對於信教言論，均絕對自由。（七）納稅須按財產平均分配。

當國民會議提出人權宣言書時，民黨重要份子，四出演說，市民與貴族時起衝突，貴族多逃往外國。巴黎本有世界花都之稱，至此遂異常冷落。失業工農日多，食物缺乏，物質昂貴，因而風潮愈播愈高。一七八九年十月，政府欲以兵力壓服，民氣益不平。一少女名美雅（Millaiz）者，乘亂大呼麵包！麵包！忽集婦女數萬人，散髮赤足，各持鎗劍，往攻凡爾塞宮；翌日，擁王族歸巴黎，居法王於巴黎之推勒里宮（Tuileries），幾與禁錮無異。

第四節 新憲法頒布及法王出走

王入巴黎後，斐爾黨刺華葉掌軍事，米拉巴掌政治，同心共濟，力復和平，一時獲小康狀態。時極端民權論，為米拉巴之雄辯所屈服，一七九〇年六月，根據自由平等主義，制定

新憲法，制定立憲王政。削減國王權力，廢除貴族教士特權，其要有四：（一）國會爲一院制，握國家全權，凡立法，行政，司法，悉受國會監視，國王但有停止權。（二）全民有選舉權，不以財產限制選舉資格。（三）廢除貴族教士之一切特權，停止門閥及官階附屬權利，使教士官吏悉由公選就職。（四）許言論，集會，出版，宗教等自由。

新憲法既定，復改革行政如下：（一）無論中央或地方，凡國王所任命之官吏，一概免職，而以公選官吏充任。（二）各地方駐屯軍隊，概歸州廳指揮。（三）全國分爲八十二州，每州設知事一人，僧正一人，管理行政和宗教事務，廢國內各地關稅。（四）廢舊裁判所，設新裁判所，採用陪審制度。（五）度量衡用米突法。（六）沒收教會領地。（七）設國立工場數所，收容無職業之人民。

憲法及行政設施，既略就緒，於一七九〇年七月十四日，（卽巴士的獄破壞週年紀念）舉行新憲法宣誓禮於巴黎，教士三百人，白夜排列式場，國民軍總司令刺華葉首誓擁護憲法，次國民會議議長，次王與王后，人民相慶，歡呼震天。未幾，米拉巴死，王與后謀出奔，而大亂又作。

米拉巴死，王鬱鬱不安，欲一出宮廷而不能，乃決意出奔。一七九一年，六月二十日，王率王后太子王女私出，至巴黎東北之瓦陵尼（Varennes），被人民追回，仍迫之居推勒里宮，防範更密。王行，欲集合保王黨兵及普奧聯軍以恢復王權，計畫終未成功。

第四章 立法會議時代

第一節 對外宣戰

自一七九一年發布新憲法後，國民議會責任已盡，於是改選議員，根據新憲法舉行總選舉。山嶽黨領袖羅伯斯兵爾提議：『首次國民議會議員，不得再舉爲新議員』。故新選議員，多爲二十五歲至三十五歲間者，半爲法律家，文學家。議員中分三派：（一）斐蘭黨，列席議長右側，因名右派；屬刺華長等部下，主張立憲王政。（二）吉倫特黨，列席議長左側，因名左派；屬羅蘭等部下，主張穩健共和。（三）山嶽黨，列席議長對面，高如山嶽，故名；屢段頓，馬拉，羅伯斯庇爾等部下，主張激烈共和，因又有過激黨之稱。羅伯斯蘭爾又組織『雅各賓黨俱樂部』（Jacobine），借雜誌報章以發表思想言論，一時所獲効力極大。

是時法貴族教士之逃於外者，謀恢復王統，到處遊說，欲借聯軍以定亂。貴族百餘人，

集兵二萬，編爲貴族軍，俄女皇允助軍餉。當時德法關係至密，其受革命影響亦最大。德人對於法國革命，固極表同情者，奧首相考尼次（Kautzsch），亦宣言：『照時世國情，法國有根本改革之必要』。但後見路易出走不克，因親戚關係，又恐革命風潮之波及己國，遂允出兵相助。然各國所援助者，爲王政立憲，意在制裁過激思想之民黨，亦非貴族教士所主張之王統主義。

十月十二日，立法議會以王陰逃，欲借外力圖滅民黨，甚譁議之。十一月九日，因議定限至本年終，所有貴族教士，因保王逃諸外國者，一律來歸；否則奪其財產，以叛逆論。路易十六亦欲挽回權利，恢復人望，乃下詔罪其弟及貴族等；並令教士對於新法宣誓，永遠勿違，時奧國已出援軍，吉倫特黨欲借戰以定人心。力主宣戰。乃經議會決定，請王遣使詰奧，『對於法蘭西民主權獨立及安全，果否反對』？奧不答，德帝答謂：『德意志諸國，因法蘭西一七八九年八月四日之決議，所蒙損害，（指廢止貴族教士特權，影響於德國者。）法應賠償；再法蘭西須担保有力禁止德國及他國之革命運動』，於是路易十六欲與德奧開戰，決可否於議會，不主戰者僅七人，遂從衆議宣戰。時一七九二年四月二十日。

第二節 吉倫特黨執政

路易十六既對外宣戰，乃於五月詔吉倫特黨組織內閣，所有閣員，皆穩健共和主義者，故世稱爲『穩健共和主義內閣』。是時僅保殘喘之王黨，及主張立憲王政之斐蘭黨，皆失勢，但吉倫特黨亦不能獨行其志，日與山嶽黨相爭。山嶽黨在羅伯斯庇爾，段頓，馬拉諸領袖指導之下，勢力乃日見擴張。此時各俱樂部中之抱激進思想者，統附於山嶽黨。加之宣戰以來，立法權會獎勵志願當兵者，許往來出入，攜帶劍銃；巴黎少年効之。頭戴雅各賓黨紅色帽子，徜徉巴黎市中，稱『帶劍團』。每於議會開會時，則在院外極力活動，指揮民衆，上請願書；山嶽黨爲內應』以謀極端共和主義之實行，有反對者，即稱之爲公敵。

吉倫特黨爲自身利益計，提出議案三種：（一）撤去禁衛軍隊。（二）未曾宣誓服從憲法之僧正，有二十家以上之連名請求免職，立即照准。（三）舉行破壞『巴士的獄』之三週年紀念時，集法蘭西南部黨人二萬於巴黎市，以爲國民護衛。蓋吉倫特黨人，多選自法國南部馬賽（Marseille），和波耳多（Bordeaux）兩州，所以吉倫特黨有第三案之提出；實欲

借護衛兵力，以鎮壓雅各賓黨及民衆之行動也。路易十六不敢違民意，不許；於是吉倫特黨開員總辭職，羅蘭辭職表，稱爲名著，世傳爲其妻羅蘭夫人（Madame Roland）所作。

第三節 山嶽黨得勢及軍事勝利

吉倫特黨內閣既倒，路易十六仍詔斐爾黨出而組閣；然全體閣員，均無聲譽，不足博人民信仰，故激進黨勢力益張。是時奧德聯軍，已侵入法境，法軍三戰俱北。七月十一日，議會議決，下令全國募兵，凡力量能任兵役之人，無論老幼。皆須應募；民間物有可爲武器軍需者，官一律徵收。馬賽之壯士，應者五千人，唱嗎賽曲（Marseillaise）至巴黎；後遂採爲革命歌。時聯軍以德不倫瑞克公爵（The Duke of Brunswick）爲統帥，乃發出宣言一通，謂「聯合軍爲恢復王權及助穩健黨而出師，惟殲滅過激黨；有再無禮於王或危害王族者，殺無赦」。宣言一出，反激起法人愛國熱情，即平日極忠於王者，至此亦皆變爲共和黨人。激進黨更乘機宣傳，鼓勵，王黨及王族愈危。八月，國民軍總司令刺華葉辭職，以度穆累繼任，革命軍聲勢陡振。一七九二年九月二十日，兩軍戰於發爾米（Valmy），法軍擊敗

聯合軍。因聯合軍聲勢雖大，不過在援助穩健黨，恢復路易十六王權，實際戰爭勝負，與同盟各軍自身都無關係，所以士氣多不振。加以陰雨連綿，運輸不便；又值波蘭二次分割，普魯士不得不注全力於其事。普王下令退軍後，聯軍兵力愈弱。度穆累將兵北進，與奧軍戰於宅馬普（Jannapes），即擊破奧軍，乘勝入奧領之法蘭德（Flander），轉戰各地，聯軍不敵，度穆累之名以此役大振。

第四節 法王被禁及九月慘殺

激進黨聲言路易十六招致外兵，欲推翻其王位。集合諸俱樂部，強迫議會，將國家主權讓給人民；議會不答，激進黨遂預備攻擊王宮。一七九二年八月十日，馬賽人民六百，集於巴黎官廳，自稱『巴黎團』，襲殺王護衛司令。又集壯士數萬人，進擊推勒里宮。時王宮有瑞士衛兵千人，防禦甚力，王懼民衆聲勢，乃禁止衛兵發砲，人民遂盡殺瑞士兵。王率王族，倉皇逃奔議會傍聽席，是議會方議處法王，議決不廢王位，暫停其職權。三日後，乃交王族於巴黎團，巴黎團禁之於提泊爾獄（The Temple），路易十六及后，囚禁於此。於是

吉倫特黨之度穆累，羅蘭，克拉威 (Clairière)，與山嶽黨之孟格爾 (Mongie)，段頓，李不倫 (Lebrun) 等六人出而組閣。八月十七日，設特別法院，遂將王黨及其有關係者，一一逮捕，直至巴黎各監獄人滿始已。馬拉恐殺戮過慘，思設一臨時法院，以便辨別，『陰謀者』『嫌疑犯』及『無辜小民』等，然其主張遭人蔑視。迨九月初旬，此不能忍之慘殺遂實現。九月二日至六日，五日間，殺男女老幼千二百餘人，史家謂之『九月慘殺』，時議員有宜羅丁 (Ouilotin) 者，製造斷頭機，自是置機各處，以供執行死刑之用，世稱爲宜羅丁斷頭機云。

第五章 國民公會時代

第一節 國民公會召集及路易十六處死

立法議會，於停止王權後，擬改造議會，以九月初旬行總選舉，二十一日，解散立法議會，召集國民公會，此會以八百議員組成。自九月慘殺後，立憲王政黨盡歸消滅，新議員除少數中立黨外，皆吉倫特黨及山嶽黨，兩黨同主張共和，與立法議會時無甚差別。然吉倫特黨始終夢想和平，以新憲法制定，不難化殺氣為和平；而山嶽黨則以為欲鞏固法蘭西，必先擊破外敵，應暫時犧牲個人自由，兩黨政見根本不同之點，即吉倫特黨欲造法蘭西為自由和平之樂土，山嶽黨欲造法蘭西為勇猛果敢之強國。故國民公會開會之日，除決議廢止王位，宣布共和，改選官吏外，即派革命軍以抵抗各國，援助要求自由平等之平民，並宣言云：『凡政府皆吾敵，凡平民皆吾友，吾輩不死，平民必有自由之日』。革命軍所向皆捷，內外成功，歡祝共和之聲，於是洋洋盈耳。

國民公會開會第一案，即處分路易十六問題，大約謂：『路易王幽閉獄中，已四閱月，應即加以處分，免致他變』。當選定委員，使負責考查路易言行。委員因紀錄路易十六之罪狀和訴狀，呈報議會，議會於一七九二年十一月七日，決議審判路易，十二月十一日，路易受審判於議會法庭，審判官以五事爲路易罪：（一）國王束縛人民自由，斷行暴政。（二）國王企圖逃往外國。（三）國王密使普奧二國派兵援助，致招外禍。（四）國王累斥人民之請願書，對於議會議決案件，亦不與以裁可。（五）八月十日之變，國王備兵，抵抗民軍。路易十六對於以上諸條，均有明瞭之辯護書，結果吉倫特黨議員三百五十五人主禁錮，山嶽黨議員三百六十六人主處死，率以十一人之差，判決死刑，時爲一七九三年一月十七日。執刑之期，定爲二十一日，屆期廢王駕車自獄中出發，兵卒四萬，排列左右，午後二時登刑場，路易大聲呼曰：『法民！朕今坐無罪死，朕今寬恕殺朕之人，但願流血之事，不再見於法國……』語未畢，監斬官大呼：『劊子手何在？』忽聞鼓聲震耳，路易默然。繼而劊子手三名登刑台斷路易之首，呼曰：『聖路易之子昇天矣！』且執路易首繞刑場三周以示民衆，羣呼國家萬歲！共和萬歲！踴躍而散。

第二節 第一次歐洲大同盟

歐洲各國開路易十六被處死刑，均怒，誓不承認法蘭西共和及國民公會之主權，因組織第一次大同盟以抗法。同盟主力爲奧大利，普魯士，英吉利，荷蘭，西班牙諸國，意大利恐被法國侵略，後亦加入。謀四面合攻法，英攻西面沿海地，西班牙越鹿里尼斯山（Pyrenees）攻法南部，意軍踰亞爾北斯山（Alps）擊法東一部，德意志聯邦之奧大利普魯士兩軍，則沿萊因河（Rhine）攻法東北部，實欲一舉殲滅共和政府。此時法國政府，猶掌於吉倫特黨，其抵禦計畫：（一）離開各國同盟，以減少敵方勢力。（二）改革憲法以和緩人心。時普奧舊怨未釋，又因波蘭分割，兩國和俄羅斯之交涉頻繁，第一計畫頗可施行；第二爲迎路易十六八歲之太子復位，恢復立憲王政，實爲絕對難能之事。因國民公會宣布路易十六死刑，骨肉未寒，忽奉其子爲主，當然反對者衆。但國民軍總司令度穆累，獨欲實行第二計畫至力。暗與奧通，事洩，度穆累出走，吉倫特黨因此爲山獄黨推翻。

第二節 吉倫特黨之覆滅

當一七九三年山嶽黨議處路易十六死刑時，吉倫特黨首領羅蘭夫人曾極力反對，被民衆投於獄，後竟死於宜羅丁斷頭機上，臨刑呼曰：『嗚呼自由！世間假汝名義以行罪惡者，正不知凡幾！』夫人生時，同夫指揮黨人，一時爲衆欽服；文學亦頗有聲，年四十被害。羅蘭在獄，聞夫人惡耗，亦自裁。

時吉倫特黨與山嶽黨，互相猜忌，互相仇殺；山黨彈劾吉黨於議會，議會不受；吉黨指馬拉爲革命仇敵，訴之特別法院，特別法院亦不理。然議會終恐兩黨紛爭，有害大局，遂委臨時委員十二名，監視市中，見有議論，行爲，妨礙議會者，一律逮捕，以叛逆論。因之五月二十七日，民衆聚攻推勒里宮，（本路易十六所居，路易被戮，議會借作會場。）要求罷斥十二委員。吉黨責民衆不法，山黨袒之，由是聚者益衆，議會知難抵抗，不得已將十二委員罷免。

羅伯斯庇爾，馬拉，乘此勝利，又於六月二日，（一七九三年）鳴鐘暴動，一時携兵器

集者八萬人。闖入推勒里宮，向議會要求逮捕吉黨議員，議會不允，民衆聚者益多，議員逃者追返，議會無法，交吉黨議員八十餘於民衆，都被下獄，吉黨內閣倒，吉黨亦銷滅。

第四節 山嶽黨執政

相傳之恐怖時代 吉倫特黨既滅，政權悉歸山嶽；國民公會遂於一七九三年六月二十四日，議定極端平民之新憲法，要領如下：（一）法蘭西永久爲統一共和國，國家主權屬於國民全部。（二）國民有干預課稅和收稅權。（三）全國國民有選舉權。（四）立法部行一院制，一年改選一次。（五）立法部所議諸法，須服從人民請求。（六）行政機關，須由立法選舉之人組織之。但此次新憲法發布未及實行，內憂外患並來，所謂恐怖時代（*Reign of Terror*）至矣，其原因有三：

- 一 同盟軍之侵入——一七九三年七月，德意志再起同盟軍侵入法境，聲勢甚重。
- 二 各地內亂——西部羅亞爾河下流之拉柱德（*La Vendée*）比利脫義（*Bretagne*）兩州之貴族，帶領農民及下流社會人起兵謀恢復王政和舊教。又里昂，馬賽，波耳多等

市，亦不服從政府命令，自行解散各地雅各賓黨支部，宣言『恢復和平』。又士倫港（Toulon）地方人民，借英吉利西班牙勢力，亦與政府爲難。

III 馬拉被刺——吉黨亡後，有少女名夏羅德科對（Charlotte Corday）甚美麗。平素信百倫特黨，尤佩羅蘭夫人；聞夫人死及吉黨滅亡，深恨山嶽黨領袖馬拉·羅伯斯庇爾等；一七九三年七月，離家赴巴黎，至馬拉家請見，自言來報告康（Gouh）地方反革命消息，當馬拉正執筆記錄此女所述之事時，科對即以所按之利刃刺殺之。女亦被捕處死。

擊退敵兵 此時國內國外之事務，皆極緊急；新憲法又不能實行，於是國民公會，國防委員，和公安委員等，乃計畫救國方法。委員之最著名者，爲羅伯斯庇爾（Robespierre），甲爾諾（Carnot），廓遮（Couthon），布利威（Brissot）等。羅伯斯庇爾爲公安委員長，獨裁一切。終賴國防委員甲爾諾，布利威等之力，抵抗歐羅巴同盟軍，以救國家於危亡。時担任訓練軍隊者爲甲爾諾，其方略爲，不論貴賤貧富，一並徵之；凡十五歲以上，二十五歲以下者，悉服兵役，共集百二十萬人。年在二十五歲之壯男，未隸軍籍者，則使之鍛冶兵器，

整備軍需；女子則使之製造軍衣，旗幟，看護負傷兵士；兒童則使之製棉扯線；老年人無所事事，則使之鼓舞少年，激勵其勇敢和銳氣，軍勢於是大振。將軍奧士（Hoche），進軍北方，亦屢勝敵人，至一七九三年十二月，已無敵人隻影，第二年即進至比利時荷蘭境內。

削平內亂 公安委員會革命軍及帶劍圍，討伐各地反對黨，里昂德黨先降。拉旺德州之王政黨亦敗。土倫港借英吉利西班牙反對政府之軍隊，為將軍伯勒士（Barras），及砲兵士官拿破崙（Napoleon）等之騎兵所敗，英西兩國比退，土倫港亂全平。至一七九三年冬，各地之反對黨皆次第勘定。

激進黨到此內外成功，派特別委員加利耶爾（Girard），浮修（Fouché）等分赴各地，大肆屠殺。戮拉旺德州反對黨數萬人，南特（Nantes）亦二萬餘人，又吉倫特黨名流，被殺者二十餘人，前皇后馬利及其子女皆於此時被殺。

第五節 山嶽分裂及衰亡

一七九三年至一七九四年十二月，內亂平定，外患悉紓，山嶽黨勢力，日益增加。一切

政權，俱操之於公安委員長羅伯斯庇爾之手。羅氏爲人，寡欲清廉，但氣量狹隘，不能容人。時一切大權集之，國民公會幾同虛設。山黨中之罕巴達（Herbault）和段頓，至此起與羅伯斯庇爾對抗。罕巴達本馬拉心腹，馬拉被刺後，罕巴達繼辦雜誌，倡極端理性主義，而主張廢除基督教；附和者日衆，以寺院凌空，違背平等主義，大加毀壞。羅伯斯庇爾初贊成其主張，後嫉其聲望，乃起而反對；謂無神主義，有妨國民信仰，（羅氏本奉基督教）彈劾之於議會，一七九四年三月二十四日，罕巴達及其黨十七人被處死。

罕巴達既死，與羅氏齊名者惟段頓；段頓主張少殺人，四月五日，亦爲羅伯斯庇爾所捕，致之革命裁判所，即宣告死刑，初有勸段頓逃者，段頓曰：『被殺較善於殺人，法蘭西爲自由母國，尙不容余，更何地可容余？』及臨刑，呼曰『謗吾小人，請立吾前；吾早厭生，欲死久矣；嗚呼吾黨！嗚呼自由！嗚呼吾愛！（指其新婚妻）吾棄汝矣！段頓，何快之有！』段頓沒後，羅伯斯庇爾益專橫，力除異己，政權悉歸掌握，因而上下人等，陽雖畏之，陰謀對付之法；國民公會，尤欲復其權勢。羅氏知悉，謀先發制人，暗囑公安委員，凡不滿意於新政者，皆捕殺之。又付以逮捕議員權，議員聞之皆驚恐；於是開會彈劾其罪狀，羅到

議會出席答辯，而衆口嗷嗷，大呼『顛覆暴徒』不絕，羅遂無答辯機會。相持至夜，全市動搖；時羅心腹將呼利科（Doherty）爲護國軍司令，欲以砲轟議院，議員遂宣布羅氏罪狀以動國心，因而兵士左袒議會，反對司令，羅知不支，舉手鎗自殺，鎗彈穿頭而過。未死。與其弟及呼利科皆被捕，一七九四年七月二十七日，同黨七十餘人，皆死於斷頭機上。史家所謂『恐怖時代』告終，山嶽黨亦亡，八月一日，廢革命裁判所，釋放國事犯，國家政權仍歸國民公會。

第六章 督政部之產生

法國大革命自一七八九年，至一七九一年終，皆係有秩序之進行；自一七九四年以後，法蘭西共和國，仍係一有秩序之戰勝國。激進黨領袖羅伯斯庇爾，雖曾以怪異之人格，對時代加以嘲諷和諷弄；然另一方面所引起之新思想，新潮流，實使人們無法否認其精神之正當與偉大。羅氏曾表示此種新潮流最深邃之思想，又曾預期此種新潮流之方法與結論。此種新潮流所挾之希望，雖因羅氏御有虛榮及自奮之故，不免為血與恐怖所污染；但此種思想之勢力，已牢樹在法國人腦經上屹立而不移。

羅伯斯庇爾失敗以後，法蘭西共和國之歷史，遂變為極複雜之政黨國史。各黨所抱之目的不同，然自極端共和黨，以至反動之王黨，皆願讓步以求一確定辦法。時雅各賓黨與王黨，各有暴亂之舉；巴黎市上遂有一種無業遊民，隨時出而應戰，乘機兼掠兩方：一七九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由國民公會產生一種五人組織之「督政部」，（督政部成立後，國民公會即解散。）統治法國歷五年之久。

督政部組織法，先由全國行總選舉，選出年齡在三十以上者七百五十人，統稱國會議員。再由國會議員中互選年齡四十以上者二百五十人，組爲上院；即以餘五百人組爲下院。國會議員，每年改選三分之一。而下一次選舉，前議員須占三分之二，以免突變施政方針，且得繼續其對外戰爭政策。督政五人，皆由議員中選出；總攬政綱，有進退文武百官之特權。任期以五年爲限，每年改選一人，蓋防同時交替，致生事變。

督政部成立後，對外戰爭，依然勝利；對內則一無建樹。因爲督政五人，皆狡猾或庸碌之輩，抱隨遇而安主義，故不能實行法國當日情勢所必要之政治上及經濟上之改革。五年間之統治，直不啻大革命史中一段奇異之短劇而已。最後變亂又起，借一少年將軍拿破崙之才力及果斷，不久完全勘定。

因革命黨人宣傳革命之熱誠，使法國軍隊侵入荷蘭，比利時，瑞士，南部德意志，及北部意大利各地。國王到處被廢，共和到處代興；荷蘭與比利時，變爲巴塔維雅共和國 (Batavian Republic)。熱那亞 (Genoa) 與利維拉 (Liguria) 變爲力究力亞共和國 (Liguria Republic)。北意大利變爲阿爾卑斯山南共和國 (Gisalpine Republic)。瑞士亦重新改稱

赫爾微羅亞共和國 (Hevelian Republic)。羅馬，陸爾豪會 (Muhlensch)，那不勒斯 (Naples)。亦皆稱爲共和國，然此自命爲解放先覺，共和主義導師之法蘭西，并不能禁止法人劫掠被解放民族之財寶以救濟本國政府之財政困難。於是因自由而戰之神聖戰爭，遂漸變爲舊制中之侵略戰爭矣。國內，有新富人以代舊日之富人，有新農民其工作較舊日農民尤爲勞苦，而所納之稅亦較多；此外更有一種新外交政策，與舊外交政策完全無異；因而又令人疑督政部下之法蘭西，似始終未常革命者然。

讀史者須知。當時恐怖現象之實情，實不少舖張失真之處。稽諸載籍，所謂恐怖時代之被殺者，以巴黎一市爲最多，而統計不過數千人；且其中確有極多真正反動之敵人，衡以當日之革命標準，法蘭西共和國實有誅戮若輩之正當理由，類彼奧爾良公腓力 (Philip of Orleans)，即在此種賣國求榮之列。後人於殉難諸烈士，所以屢有所聞者，半因此輩多係貴族，半因有人爲之宣傳死難慘狀，其實法國平民所處恐怖時代之環境，較吾人現在所處之境，正不知自由，富庶，快樂幾倍矣！

第七章 拿破崙之勃興

拿破崙波那帕脫 (Napoleon Bonaparte)，以一七六九年八月十五日，生於科西加 (Corsica) 島上。此島先屬意大利，一七六八年爲法蘭西征服；故拿破崙雖爲法人，而仍用意大利語言。當時軍官，類多行伍出身，每能不拘舊法以敗敵人，其間尤以拿破崙爲最著。此十五年間之歐洲歷史，無異彼一人之傳記，故世人稱此期爲拿破崙時代。

拿破崙之父名勞渡那帕脫 (Giulio Bonaparte)，操律師業，庸庸無奇蹟。母老奈提婭拉摩利娜 (Letizia Ramolina)，秉性堅毅，富愛國思想，精悍有幹略。生拿破崙兄弟姊妹十三人，拿氏居次，母氏教子務嚴，往往施以鞭撻，拿破崙十六歲，尙爲痛笞一次。拿氏身材短小，態度強橫，天資聰穎，酷好摹仿，其浪漫愛國之精神，及堅忍緻密之才幹，則稟自母氏遺傳與薰陶者爲最多。

拿破崙十歲時，以科西加島法總督之助，得入布里恩 (Brienne) 陸軍小學肄業，四五年後，轉進巴黎陸軍學校，一七八五年，始進砲兵大尉，遂抱科西加島離法獨立之志。大革命

命既作，乃一變而爲熱心共和運動之人，且贊助法人在科西加島之新制，自此至羅伯斯庇爾敗亡時，拿破崙均爲一忠實之雅各賓黨人。

第一節 共和將軍之拿破崙

拿破崙升大尉後，以幹練著聞於時。適王黨中人以土倫港讓與英人及西班牙人，英西兩國艦隊，同占土倫港口。拿破崙受命指揮砲兵隊，以攻戰得力，因迫英西兩國艦隊，同時退出土倫外。拿破崙旋被任爲駐意大利砲兵司令；但因羅伯斯庇爾去世，拿破崙亦幾有被殺之虞，用是不克就職。然終以隸屬雅各賓黨故，曾一度被逮。不久，又受命爲砲兵司令；出師攻科西加，失敗，困居巴黎者二年，爲狀殊窮，常至手上無套，鞋色無光。一七九五年十月，王黨有末次反抗運動，拿破崙適在巴黎，得乘此時機，再一顯其材藝。斯役也，拿破崙實救新建之共和政府，即督政部政府是也。

時拿破崙年僅二十七歲，大爲督政噶爾諾（Garnot）所器重；噶爾諾者，實五督政中，最稱忠實公正之人。又與蒲哈那（Beauharnais）之少年釐婦，名約瑟芬（Josephine）者結

婚，而約瑟芬與督政巴利斯（Barras）關係至密。大抵茲二事者，皆與拿破崙得膺征意大利法軍司令之任命有關。

第二節 拿破崙在意大利及對奧戰功

拿破崙於一七九六年四月，將兵四萬三千人、砲六十門出征意大利，然士卒多山巒黨及帶劍團，遭反動勢力壓迫之後，服裝惡劣，顏色憔悴，幾與乞丐無異。隨行，拿破崙告之曰：「諸君不獲飽煖久矣！……吾今且率諸君至世界上最肥沃之平原。諸君將於彼處見偉大之都會，富庶之省分，名譽，光榮，與財貨；諸君其勉力圖之。」兵士聞之，莫不樂於戰鬥。不數日間，即侵入意大利境內。每出敵不意而攻之；十五日間，五戰皆捷，捕獲士卒五萬，大砲五十五門。五月十日，又戰於羅底橋，法軍乘勝入米蘭（Milan）。意大利輸款二千萬法郎，並交出美術品無算。拿破崙復率軍東向臨奧大利軍隊之後，奧軍不支，退保門圖亞（Mantua）要塞。法軍圍而攻之。七月下旬，奧大利軍分三路來援，其數倍於法國軍隊，拿破崙乘奧軍未合以前，一敗之，未出五日，奧軍全部潰退。是年十一月，奧大利又遣二

軍來解門圖亞嬰塞之圍，復爲法國軍隊所敗，次年一月門圖亞終爲法軍攻下，法人乃得盡有意大利北部之地。

拿破崙既征服意大利北部之地，乃率師直追威尼斯（Venice）。此地爲中古時代商業最盛之獨立國，至是遂亡？拿破崙宣稱，非直搗奧國中心，不言和也。一七九七年四月七日，法國軍隊距奧大利京城維也納（Vienna）僅八十英里，奧人不得已請停戰，拿破崙許之，結坎坡袖米阿（Campo Formio）條約以爲。此約大要：（一）奧割尼色耳（Netherlands）屬地與法。（二）奧承認來因河爲法蘭西東界。（三）奧放棄米蘭，俾與附近法人奪自教皇及威尼斯各地，組織一共和國。（四）奧得其餘威尼斯地爲領土。

當法奧和議進行時，拿破崙設行轅於米蘭附近之別墅內，軍官大吏，集於一堂，人皆以得拿破崙一顧爲榮，拿破崙有一段演說謂：『今日之事業，不過吾境遇之發端耳，實無足道。諸君以吾在意大利之戰功，以增加諸督政之努力爲目的耶？抑以建造法蘭西共和國爲目的耶？此均謬誤之觀念……今而後方知誰爲法蘭西之主人。……國家因不能無首領，然所謂首領者，必須戰功卓著，非彼富於政治思想，言詞富麗，或高談哲理輩，所能勝任者也』。

蓋是時拿破崙已隱抱他日稱帝之思想矣。

第三節 拿破崙之性情及其成功

拿破崙最勝人處有二：（一）思想精深。（二）力能實踐。嘗告友人曰：『當吾任下尉時，每任吾腦，盡思索之能事，然後靜思實現吾理想之方法』。其半生事業之成功，實與其性情有極大關係！蓋彼絕不顧其行爲之爲善爲惡者也。觀其行事，無論對於個人，或對於國家，皆絕無道德上之觀念；而親友之情感，亦絕不足以阻其擴充個人努力之雄心。此外并具天賦之將才，及忍勞耐苦之能力。

彼雖爲當日奇才，然使歐洲政情不如此紊亂，則彼之鞭策歐洲，亦正不能如此之易：蓋其時德國與意大利，均非統一之邦；而四鄰諸國，又弱小無能，力量俱不足以自守；加之強國之間，互相猜忌，初無一致之精神；故普魯士無力戰法國之心，奧大利有屢戰屢北之禍，拿破崙之戰功，亦卽於此政情紊亂之下促成。

第八章 勝利時代之拿破崙

第一節 拿破崙之遠征埃及

拿破崙自敗奧後，聲譽日隆。時法蘭西共和國。英吉利尙未承認，法政府因有征英之意，卽以此任委之拿破崙。但海上勢力，英國視法國爲強，此法人所素知，督政部恐不易致勝，議與荷蘭或西班牙聯盟，以益海上勢力。拿破崙卽建議遠征埃及，以爲不但可奪英人在地中海之商權，且可斷其東通印度之孔道。實則拿破崙之存心，一欲仿古代亞力山大愷撒兩雄之東征，以成不世偉業，一欲率法國精銳遠赴埃及，以陷督政部於無以自存之域，然後可樹救國之幟，幡然返國也。督政部觀其前年對意對奧兩役，功業卓著，亦相率驚其偉力，遂允其請。一七九八年五月九日，拿破崙率陸海軍三萬五千，並科學家工程師一百二十人，由土倫港起程。因在夜中，故地中海之英國艦隊絕無所覺，道中西摩爾太島（Zypern）。七月一日，法軍駛抵非洲北岸之亞力山大里亞（Alexandria）城，大隊登陸；卽敗土耳其人於金

字塔下，直陷開羅。方是時，英國主力艦隊，遠在加的斯（Cádiz）外大西洋中，其主將乃遣其精銳一部，命其副納爾遜（Nelson）統率，以追擊法國軍艦，而納爾遜之海軍材略，亦正與拿破崙之陸軍材略相等。八月一日之夕，納爾遜乘法人不備，分全隊爲兩列，夾攻法艦於尼羅河（Nile）口。其時法兵大隊在陸，不能急於召回；又未料英艦來攻如是之速，故而大敗。逃脫者僅二艦。至是拿破崙與本國之呼應斷絕，深入印度之計畫，乃告中止。

法海軍雖敗，拿破崙仍以百折不回之決心，續引其征服埃及計劃。時埃及屬於土耳其，因遣兵來援，一七九九年春，拿破崙率兵遇土軍於敘里亞（Syria），土軍大敗。乃更進窺亞克（Acre），時英國海軍，土耳其陸軍，兩面來攻，法國大隊敗返埃及。加之癘疫大作，法兵傷亡甚衆；然六月中仍大破由亞布吉爾（Aboukir）登陸之土耳其軍。會歐洲各國又組織同盟軍以攻法；其在意大利之領土，亦復喪失殆盡；拿破崙聞此消息，遂棄其軍隊，冒險歸國，於一七九九年十月九日抵巴黎。其部衆在埃及，尙繼續支持，至一八〇一年，始向英軍投誠。

第二節 第二次歐洲大同盟

尼羅河口之役，法國海軍既全消滅；而拿破崙又遠隔大海，消息不通，故英吉利欲乘此時機，撲滅法蘭西共和國。一七九八年末，英國乃聯合奧大利，俄羅斯，那不里，葡萄牙，德意志諸邦，組成歐洲二次大同盟以攻法。時俄帝保羅（Paw），以維持正統主義自任，迎所有法蘭西逃亡貴族而優遇之，並派海軍與土耳其合，陸軍與奧大利合，謀逐法人於北部意大利之外。一七九九年夏，法將約爾丹（Jourdan）敗於奧大利，摩羅（Moreau）敗於意大利，而意大利遂復爲奧有。加之法國內部，紛擾漸起，而督政五人，又各不相能；人心洶洶，變亂將在旦夕。於是人皆有望拿破崙歸來之意，而彼適於此時至巴黎，歡迎，可想而知矣。

第三節 執政政府之組織

督政部之廢敗無能，早爲國人所不滿，拿破崙因密謀傾覆之而代以三執政，自任首席。

拿破崙在國會中，頗有多數同志，在元老院中尤夥。於計劃未實現以前，命心腹將率兵入議事堂，驅逐反對派議員，使贊成者與元老院及特派委員等，共同制定新憲法於盧森堡宮(Luxembourg Palace)中，十二月二十四日，新訂憲法公布，內容如下：(一)設執政三人，任期十年，期滿後或連舉，或改選。(二)第一執政兼掌海陸軍政，有主戰議和全權，年俸五萬法郎。(三)第二第三執政，補助第一執政，執行一切政務，年俸各五萬法郎。

又規定立法機關凡四：一曰樞密院，為提議機關，議員由執政自元勳中任命，有提出議案之權。二曰諮議院，為討論機關，對樞密院提出議案，有討論之權，議員百人。三曰立法院，為表決機關，對於已經討論之議案，票決其可否，議員三百人。(第二第三兩院之議員，皆由執政指出之貴族中理任，任期五年，每年改選五分之一。)四曰元老院，為議決法律與憲法是否抵觸之機關，監督以上三院之行動，議員八十人，半數由第一執政任命，半數由三執政會同任命，任期終身。

此項憲法，乃拿破崙與一哲學家西耶士(Sieyès)二人所制定。西耶士者，三執政之一也。是時法人承多年禍亂騷動之餘，又深信拿破崙之才力，故當十九世紀開始之日，將新憲

法令國人表決其可否時，竟以三百零一萬一千零七票，對一千五百六十二票而通過。蓋法國此時心理。祇求進步，不問政體之變更與否也。

第四節 拿破崙執政後之對奧戰爭

法國經過十年變亂，先之以革命時期之紛擾，繼之以督政時期之腐化；革命大業既未告成功，改革計畫都半途而廢；通衢大道盜賊成羣，海港橋梁，壅塞塌毀！農工商業莫不日見衰零，因而人皆起厭亂之心。一七九九年十一月，督政部解散，政權悉歸第一執政拿破崙之手。拿破崙深知人民厭戰心理，乃於耶穌誕日，具手書與英皇及奧皇，力言文明國間戰事頻仍之非宜：「何必爲虛榮而犧牲商業與昇平？和平豈非吾人之要求及榮耀？」一方銳意改良政治及軍備。一八〇〇年十月，下赦免政治犯令，時逃亡在外者，自刺華葉以下，共十餘萬人，均陸續歸國。並獎勵國中舊教，冀得親近教皇，以爲聯絡手段。又縱俘虜七千人，各給衣食遣歸，用表親鄰之意。但英奧兩國之表示，既謂歐洲大陸之戰事咎在法國，又不承認新憲法爲有效；拿破崙怒，遂決意先征奧大利，後及英吉利，以洩其憤。

一八〇〇年五月，拿破崙遣羅羅將十萬大軍，沿來因河上流，經德國南部，向維也納進攻。自集軍隊四萬人於瑞士，越波拿大 (St. Bernard) 嶺而南下。其時山道險阻，步行不易，所有戰砲，均裝入空木中曳之而進。六月二日，占領米蘭，六月十四日，遇奧將米拉斯 (Melas) 軍於馬倫哥 (Marengo) 附近，幾頻於危；會偏將狄薩斯 (Desaix) 率軍來援，乃得大敗米拉斯軍。於是意大利復歸法有，全歐爲之震撼。同年十二月三日，羅羅將軍亦大敗奧軍於和亭林敦 (Hohenlinden)。奧皇懼而請和，一八〇一年二月九日，法奧結構和條約於留奈維爾 (Lunéville)，大致仍與坎波福米阿條約相似：(一) 奧大利仍以意大利北部讓於法蘭西。(二) 來因河左岸之地，悉割讓於法蘭西。

法奧條約既成，拿破崙之威名，遂震動全歐；俄人知抗之不易，乃與瑞士同守中立，第二次大同盟因而解散。英見繼續戰爭之無益，亦於一八〇二年三月二、七日，與法締亞眠 (Amiens) 條約如下：(一) 法軍留埃及者，英以海軍護送歸法。(二) 英吉利占領法國及其同盟國荷蘭西班牙之領地，除東印度之錫蘭，西印度之特尼達 (Tinidad) 外，悉數歸還舊主，(三) 法蘭西允撤回駐那不勒斯 (Naples) 及教皇領土內之軍隊並承認伊奧尼亞

諸島之獨立。

第七節 拿破崙之內治

拿破崙非特注意於外征，且留心於內政。一八〇一年五月，樞密院提出新貴族創設案，經諮議院之討論，立法院之通過，遂公布施行。選功勳顯著之文武官吏二千人，授之以新貴族榮銜；俾雄心勃勃者隱受羈縻，而不至更謀反側也。尋於法國固有八十三縣外，更分新征服之地爲十數縣，廢從來民選知事郡長各職，地方官吏，概由中央任命，以收中央集權之實效。關於財政，亦力加整頓；先令地方官吏督促新法實行；一方改良警察制度；嚴懲匪盜；一方規定稅率，儲款以償國債；於是政府信用，漸形恢復。並設國家銀行以振興工業商業，因而國庫收入乃日見充裕。

拿破崙雖係信仰自然神教之人，但深知獲得教會及教皇之援助，異常重要；故就第一執政以來，即極力恢復舊教，遣使與教皇聯絡。一八〇一年七月十五日，法國政府且與羅馬教皇締結宗教條約，約中聲言：『羅馬舊教既爲法國大部分人民所信奉，則其一切儀式，當然

可以自由遵守；教皇與法國政府，應協同規劃法國之教區；凡主教由第一執政任命之，惟須得教皇之認可；至於下級教士，則由主教選任之。凡主教及下級教士之薪俸，均由政府供給，惟須宣誓遵守共和國之憲法。凡教會之財產尚未售去者，仍交還主教；惟已售去之財產，則教皇不得干涉』。

實則拿破崙之恢復舊教，純爲政治作用，並無使政教分離之意。蓋第一執政，既有任命主教之權，則教會爲政府之附屬機關；教皇雖有任命權，亦不過一種形式而已。主教所選之教士。不得有反對政府態度；教皇之命令，亦必經政府允許才得頒布，是實際教會之首領，非在羅馬，而在巴黎矣。

一八〇二年五月，恢復已廢之星期日休假制度。國人復用『先生』『太太』等稱號以代『公民』『女公民』。昔日貴族之尊稱，仍許延用。拿破崙對於教育上之設施，多偏重于高等及職業教育，如法律，醫學，工業，陸軍等。至於小學及平民教育，則鮮加注意。其於女子教育，則尤爲蔑視，嘗謂：『吾意以爲吾人不必涉想及於訓練青年女子之任何計劃，女子之教育，莫善於母氏之訓導，社會事無需於女子。女子之事業，禮貌而已矣；女子之目的，

婚姻而已矣！

以上皆內政之大者，然論拿破崙此期之事業，終以制定法典爲最著。法蘭西襲封建之餘習，法律極形紊亂，雖經革命時代，各立法機關之屢次修訂，但始終未成系統。拿破崙乃特派數人任修訂之責，於一八〇三年告成，一八〇四年三月二十四日公布施行。總計二千二百八十一條，卽爲世界著名之拿破崙法典是。應用之者，不僅法國而已，卽荷蘭，比利時，意大利，普魯士諸國之法律，亦莫不以此爲根據。故拿破崙失敗後嘗云：『余一生之榮譽，不在四十次大戰之勝利，而在此法典之產出』。此外如道路之改建，橋梁之架設，運河之開鑿，港灣之修築等，均爲拿破崙之善政。但拿破崙生性專制，屢屢改訂憲法，隱集政權於彼一人之身，所謂共和政府，不過徒有其名而已。一八〇二年，被選爲終身執政，並有選擇後任者之權利然此尚不足滿其欲；彼既有帝王之實，仍望居帝王之名。深信君主政體，尤慕君主威儀。其時王黨中人，有陰謀傾覆拿破崙之舉，彼遂引爲藉口，而作稱帝之要求。示意於元老院，令其勸進，一八〇四年五月，元老院上尊號，並與拿破崙子以世襲權。

第九章 皇帝時代之拿破崙第一

第一節 拿破崙稱帝及歐洲第三次大同盟

一八〇四年十二月二日，拿破崙舉行加冕禮於巴黎之聖母院大禮拜堂(Notre Dame)，羅馬教皇庇護(Pius)第七，親臨觀禮，拿破崙不待教皇之舉手，即自加其冕，以示不服教皇之意。立約瑟芬爲后。封其弟路易(Louis)爲荷蘭王，其兄約瑟(Joseph)爲那不勒斯王。改稱法國皇帝拿破崙第一。重修推勒里宮爲新君居所。任曾從出征之大將十四人爲法國元帥。共和黨人見之，有痛恨者，亦有竊笑者，拿破崙皆不之顧。

特拉法加(Trafalgar)之海戰，法人雖大部厭戰，然拿破崙爲維持其地位起見，有不能不戰之苦衷。一八〇二年夏間，拿破崙曾向國會演說：『假使西部歐洲有重開戰爭之意者，則愈速愈妙。蓋爲日過久，則若輩忘其失敗之恥，吾人亦減少戰勝之榮。……法國所要求之光榮事業，惟有於戰爭上取之。……鄰國而欲和平，吾亦何嘗不願；然一旦有戰爭之必

要，則吾且先發制人矣。……就法國現狀而論，吾以爲所謂和平條約者，不過休戰條約而已，吾之將來，必以繼續戰爭爲事者也。一八〇四年，拿破崙又向人言：『歐洲若不統治於一人之下，則將來永無和平之一日。……必有皇帝一人，以各國國王爲其官吏，分各國領土於諸將，凡意大利，瑞士諸國，均應封一人爲王，而拿破崙爲皇帝之官吏』。拿破崙之理想，不久皆一一實現。

拿破崙既爲法帝，又兼意大利北部米蘭諸市聯合總統，同時節制瑞士；彼得門（Biedma-nt）朴馬（Parma）及哀魯伯島，亦併於法蘭西，威望之隆，爲各國所注目；拿破崙尙野心勃勃，欲舉土耳其，印度，埃及，與洲而並有之。新獲西班牙北美洲領地路異色納，以不能遙顧，售於合衆國，得價十五億金，以備征英軍費。適是年英相亞丁執辭職，彼特再秉國政，不承認法蘭西改爲帝制，先誘奧大利，次招瑞典，再說俄羅斯，那不勒斯等國，組織歐洲第三次大同盟以抗法，英法間雖有一八〇二年三月之亞眠條約，然並未履行；今拿破崙見英不承認其爲法蘭西帝，憤甚，遂謀大舉侵英。一八〇四年，集大軍十萬於部羅陸（Boulogne），（此地與英國僅隔一海峽）又整海軍於土倫港，與西班牙海軍合，期於一日夜間，

潛渡入英，一舉而陷倫敦。隨行，拿破崙語衆云：『彼海灣霸王，數盡於此，吾法終必主其土也』。得意之氣，溢於言表。一八〇五年六月，英將科爾得（Calthorpe）敗法國艦隊於比斯開（Biscay）海灣；十月，納爾遜殲法國聯合艦隊於特拉法加。法聯合艦隊司令威爾紐武（Villeneuve）自殺，納爾遜亦以重傷卒於軍艦中。拿破崙征英之希望，乃隨以俱盡。

第二節 拿破崙征奧及滅神聖羅馬帝國

當拿破崙之征英時，歐洲大同盟俄羅斯，與奧利，瑞典諸國，亦起兵征法。奧遣大將馬克（Mack）爲前敵司令，駐烏爾穆（Eggenburg）城，拿破崙分大軍爲七路，繞道攻奧大利軍之背；十二月二十日，馬克所率之軍隊被包圍於烏爾穆城，不得已納降，全軍六萬餘人被虜，法國軍隊死傷者僅數百人而已。及拿破崙聞特拉法加敗報，遂無意征英，乃以所集全軍，轉擊奧大利，十一月十五日，入維也納城。奧帝率軍奔摩拉維亞（Moravia）。與俄軍聯合。法軍占維也納後，復向摩拉維亞進攻，十二月二日，與俄奧聯軍戰於奧斯特里齊（Austerlitz），聯軍大敗。俄帝率殘軍以退，奧帝不得已與法締朴斯波（Prasburs）條約以和，約

中規定：(一)奧大利承認拿破崙在意大利一切之變更，並割讓坎坡福米阿約中規定奧大利屬威尼斯領土於意大利國王。(二)奧大利允廢那不勒斯國之布爾奔家(Bourbon)，以拿破崙之兄約瑟繼之。和議既成，奧大利損失極巨，第三次大同盟因而解散。

拿破崙嘗欲於德意志國內，建立足以抗奧普之國家，以爲法國屏障。蓋德意志自九六二年，奧都大帝創立神聖羅馬帝國以來，數百年間，其人種相傳不絕；拿破崙欲分之，以伸法國威力，故自取威尼斯地與意大利合併以爲領屬，而以地羅利(Tiro)讓與同盟國波威里亞(Paravia)；更令波威里亞與瓦亨(Baden)兩侯國，改稱王國。一八〇六年六月，遂合波威里亞，瓦亨，巴爾格(Berg)，阿隆堡(Ahrenburg)，世登斯田(Lichtenstein)，及萊揚(Leyen)南德意志十四洲，組織聯邦，稱萊因河同盟，拿破崙自爲保護主。聯邦出兵六萬三千人，由法國人訓練，以備拿破崙戰爭調用。八月一日，拿破崙向神聖羅馬帝國公會宣言曰：『吾之所以願受萊因河同盟保護者之稱號，本爲法國人及其隣國之利害起見；至於名存實亡之神聖羅馬帝國，實不能再認其存在。而且國內諸邦，多已獨立，若任帝國之繼續，不且益滋紛擾耶？』德國皇帝法蘭西司(Francois)第二，與昔日諸帝同，兼領奧大利

之領土，並稱匈牙利諸地之王，及威尼斯諸地之公。德國南部有來因河組織之後，法蘭西同第二，深知所謂神聖羅馬皇帝者，已同虛設，故於一八〇六年八月六日，遂自動解去神聖羅馬帝冠，單稱奧大利帝。德意志諸邦，皆免除對於神聖羅馬皇帝之義務。而數百年之神聖羅馬帝國，至是遂亡。

第三節 普魯士之戰敗

普魯士王弗達林凱威廉 (Frederick William) 第三，自脫離歐洲第一次大同盟以來，恒嚴守中立，但求保守，不與戰事。一八〇五年時，俄羅斯曾勸其聯合以攻法國，普王不聽；至是為拿破崙所逼，不得已乃單獨與法國開戰。此次戰爭突起之要因即為漢撓握 (Hannover) 之處置問題。漢撓握原為英國領地，當時暫由普魯士王負保護之責。因是地介於普魯士新舊領土之間，故普魯士王急欲占為已有。拿破崙遂利用此種機會以圖私利；彼既使普魯士占據漢撓握，同時並向英國表示，有交漢撓握之意。普魯士人大憤，迫普王與法國開戰，王不得已從之。一八〇六年十月八日，法普宣戰。拿破崙之戰略，向為先發制人。恒以迅雷

不及掩耳之計，以窮敵人；將戰之先，必集全力，突攻敵短，然後擊其總隊。至是乘勝與餘威，率大軍五萬四千，直搗普都，十月十四日，一戰於耶拿 (Jena)，再戰於奧耶普多 (Auerstedt)，普軍皆敗。二十五日，占波的達 (Potsdam) 王宮，二十七日，入柏柏王宮，普王率殘軍逃於俄羅斯邊疆之上。法軍苦於嚴寒，不能退；明年二月，始進攻。初戰於浦爾圖斯克 (Pulask)。法軍小勝；又戰於哀牢 (Eylau) 兩軍殺傷相當；六月十四日，又大戰於亨利德蘭 (Friedland)，俄普聯軍大敗。一八〇七年六月二十五日，俄皇亞歷山大 (Alexander) 第一，會拿破崙帝於尼門河 (Niemen) 中木筏之上，商訂法俄普三國間之特爾西 (Tilsit) 條約，其要如下：(一) 普以瓜分波蘭所得地，盡轉讓於拿破崙，改建為瓦爾薩 (Warsaw) 大公國，以其友薩克遜 (Saxony) 王兼治之。(二) 普魯士割來因河全部與拿破崙，改建為西發里 (Westphalia) 王國，以其妹婿海模 (Jerome) 統治之。(三) 普俄兩國承認拿破崙季弟路易為荷蘭王。(四) 普俄兩國服從大陸制度。於是普之領土失去大半，昔日弗勒得力大王之偉業，幾乎掃地無餘。

至拿破崙之對待俄羅斯，態度殊為和平。尼門河上之會，亞力山大問：『何謂歐洲？』

拿破崙答曰：『我儕即歐洲耳』。兩人乃以我儕即歐洲之精神，討論處理歐洲大陸之事；俄皇允許拿破崙分割普魯士，且承認其在西部歐洲之各種改革事業；並謂假使英國不願與法國講和，則俄羅斯當助法國以攻英，並令丹麥及葡萄牙諸國禁止英之船隻入港。同時拿破崙許俄羅斯帝奪取瑞典之芬蘭（Finland）及土耳其之芬達維亞（Moldavia）等地以爲條件。

第四節 大陸封鎖政策

德里西條約之規定，拿破崙顯然有摧殘英國之深心。蓋彼自行軍以來，在歐洲大陸之上，所向無敵，獨於海上，則屢遭挫敗，心實不甘。一七八九年，彼曾目睹法國海軍盡殲於尼羅口之外。一八〇五年，當彼大敗奧軍於烏爾穆之日，英將納爾遜亦大破法國海軍於特拉法加。拿破崙深知以兵力征服英國，勢所不可，故遂一意以摧殘英國工商業爲務。以爲絕英國與大陸通商之道，必能斷英人致富之源也。一八〇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者頒發大陸制度於柏林，宣言『英國絕無公平觀念及人類文明之高尙感情』。並宣布封鎖英國往來之三島，所定規律如次：（一）凡歐洲大陸附屬於法國之諸國，皆不許與英國往來貿易。（二）凡寄往

英國，或用英文所書之信札及包裹，一概禁止郵遞。(三)凡英國人之居於法國及其同盟諸國者，均以俘虜待之。(四)沒收法國各地英人之財產貨物，爲合法之戰利品。(五)凡來自英國各海口之船舶，不論其屬於何國，一經法國船隻捕獲時，卽以敵船論。明年一月七日，英國對於法國及其同盟國之海港，亦宣布同樣之封鎖命令。唯中立國之船隻，經過英國海港，其領有英國政府護照，及繳納出口稅者，仍得通行無阻。當時封港政策，中立國以北美合衆國所受影響最巨，故一八〇七年十二月，美國政府乃有禁止船舶離國之令。嗣因損失過巨，而於一八〇九年，復開歐洲通商之禁，唯英法兩國商船，仍不得駛入美國。

時歐洲大陸，稍有海軍者，惟有丹麥一國；丹麥附於英，故英與交涉，相約戰爭前，其軍艦皆歸於英，丹麥不許，英卽以海軍襲之；俘虜大小軍艦三十六艘，小船數艘，砲二千門，及其他戰利品無算。初，大陸制度之頒發，拿破崙使荷蘭，意大利，奈因河聯邦取同一態度；及德里西和約成，俄普亦加入；自丹麥被攻後，復招致丹麥西班牙兩國與共；一八〇八年，奧亦從之，於是英法間之仇害乃愈烈。拿破崙極信封港政策之可行，不久英國一金磅之價格，由二十五法郎跌至十七法郎，英國商人頗有懇求政府與法國媾和之舉，拿破崙亦

喜。彼又欲陷英人於一蹶不振之域，乃有使歐洲不仰給於英國殖民地之計劃；提倡以苦苜蓿代咖啡，以蘿蔔代蔗糖，發明各種染料以代靛青及洋紅。然自大陸封港政策實施，歐洲人民，多感不便，拿破崙不得不用嚴厲方法以求貫徹，又不得不擴充領土以伸長其海岸線，他日失敗之禍，未始非此項封港政策有以致之。

第十章 全盛時代之拿破崙

拿破崙得勢以來，其專制思想，亦與時俱進政治犯之被逮者，不下三千五百人。批評政府及譴罵皇帝者，每罹被逮之災。而同時乃特設新貴族官爵，及『榮譽團』(Légion of Honor)之制，以爲籠絡全國臣民之策，凡有功國家者，皆命之爲榮譽團團員。彼所封之親王，均得年金二十萬法郎。國家大臣，國會議員，及天主教，皆封爲伯，年得三萬法郎。至於武臣之年俸，較文官爲尤豐。一時武功之盛，國勢之隆，幾足使全體法人，躊躇滿志。由一八〇八年一八一二年間，可稱之爲拿破崙全盛時代。

第一節 葡萄牙及西班牙之戰

大陸制度頒布後，唯葡萄牙王仍與英國交通，允英國船隻得自由入港。一八〇七年十月，拿破崙令葡萄牙政府向英國宣戰，並令其籍收所有英國人財產，葡王不聽，拿破崙遂遣朱饒替(Juno)伐葡萄牙，葡萄牙王族乘英艦遁往南美洲之巴西(Brazil)，立巴西國。拿

拿破崙佔葡萄牙，後謀將西班牙合併。乘西王實理(Charles)第四與太子法地那德(Ferdinand)不和，並捕之而迫其退位。一八〇八年六月六日，拿破崙封其兄那不勒斯王約瑟爲西班牙王，而以其妹丈西發里王讓海入王那不勒斯，西發里王位，乃以其季弟耶羅美(João)入承。時歐洲各國，存亡予奪，皆操於拿破崙之手。西班牙人不服，志士奔走各地，起兵相抗。凡國人之親法者，均殺之。遇法兵則屠之。法以大軍來攻，則逃據山谷，走則更擊之。常有志士團，邀擊法兵于巴陵(Baglan)，虜兩萬餘人。英人遂藉口出援，葡民亦聞風而起。七月上旬，英將衛爾奧力(Wellesley)，(卽後滑鐵盧戰勝之英雄惠靈吞公爵(Duke of Wellington))率兵至葡萄牙，與法兵戰於威密格(Vimiero)，法軍大敗，退至哀伯勞(Ebora)河外。約琴見西民難制，遁走。十一月，拿破崙率精兵二十萬人，親征西班牙，所向披靡，十二月，入西班牙京城，復約瑟王位。遂下令廢止所有舊日之遺制，許人民以職業上之自由。裁撤異端裁判所，並沒收其財產。封閉全國寺院，嚴禁人民不得再有人寺修道之舉。廢止國內各省稅界，移稅關於邊境之上。凡此種種，頗足表明拿破崙以武力傳播革命原理之功績。

第二節 奧大利之侵法

初，西班牙人之抗法也，普奧二國，士氣大振，引俄爲援，將再稱兵。俄帝亞歷山大知難敵法，說普中止。而奧相斯克丁 (Schatten)，恃有新練精銳軍隊，及國民敵愾方張之心，竟單獨與法宣戰。時德意志北部，亦有舉兵者，但旋爲法軍擊破。又地羅利志士安得勒霍甫 (Andreas Hofer)，亦據阿爾卑斯山與法軍格鬥，以無人響應而敗。及拿破崙將兵東進，奧以查理大公禦之，五戰俱北，奧帝棄都而走，法軍遂據維也納。七月五日至六日，兩軍大戰於維也納附近之瓦格蘭 (Wagram)，奧軍敗績。不得已請和，結條約如下：(一) 奧國割薩爾斯堡 (Salzburg) 於波威里亞。(二) 奧國割加里西 (Galicia)，衣萊里亞 (Illyria) 兩地與法。常是時，拿破崙若一舉滅奧，實非難事，然僅結約以和者，蓋別有故在。拿破崙微時，嘗娶約瑟芬，及即帝位，雖立爲后，終以無嗣爲憂；且以出身微賤，無門閥可表於異時，奧帝有長女馬利路易瑟 (Maria Louisa)，本巴字人，而奧帝系統，爲哈斯堡族，實前神聖羅馬皇帝，歐洲第一之舊家也。欲聯姻親以重之，遂棄約瑟芬。一八一〇年四

月，與馬利路易瑟結婚，明年舉子，稱爲「羅馬王」。

拿破崙可稱全盛時代者，凡三年；卽自瓦格蘭戰後，至一八一二年侵入俄羅斯是也，當此時期內，歐洲全土，除英國外，幾無不在其勢力範圍以下。其弟路易，時爲荷蘭王，見國中商務衰敗，不悅於大陸封鎖政策，辭位而去。拿破崙遂併領荷蘭。同年又併德意志北部沿海數城，於是法國領土益擴。北自波羅的海，南抵地中海，東及俄羅斯，西達衣比利亞半島，除本國國土外，並有尼色蘭，德意志西部，意大利北部等地。其兄約瑟爲西班牙王，其妹丈模海爲那不勒斯王，其季弟耶羅美爲西發王，所謂俄普陸三強國（唯冀弗觸大怒而已，故謂爲全盛時代：

第十一章 拿破崙之衰敗

第一節 拿破崙失敗之原因

拿破崙之方盛也，大逞其侵略主義，領土日擴，全歐震撼。俄奧諸邦，莫不仰其鼻息，然彼雖力能征服西部道洲諸國之君主，而不能阻止蒸蒸日上之民族精神。至是，拿破崙已不復爲領袖革命運動，或新世界精神所寄託之人；一般人僅目彼爲應時而起之新式專制君主而已。其行爲既與自由精神相反，復與舊日宗教成仇，故一言及推翻拿破崙，無論君主，無論共和黨人，莫不聯成一氣。計彼失敗原因，約可分爲六事：（一）拿破崙屢徵本國及屬地之兵，轉戰各地，死亡甚衆。後繼新軍，多少年子弟，故兵力較前大減。（二）每次出征，皆須極大軍費，更造宏壯之建築物，加以生活奢侈，所需亦巨，遂不得不於領土內重征租稅，人民怨憤，反抗之念乃愈熾。（三）拿破崙常廢出各國王侯，收其領地，彼輩均謀恢復故土，故大施反抗運動。（四）拿破崙爲欲困英，發布大陸封鎖制度，強使歐洲各國履行，因是而

英國故感不便；然諸國於生計上之損失，亦頗不淺，故人皆懷怨，竟不遵其條例。(五)法蘭西大革命，初以自由平等爲標題，用受隣邦人民之歡迎；拿破崙則厲行帝國主國，更作門閥制度，故各國信仰之心全失。(六)拿破崙廢西班牙王而立其兄，西人恥之，反抗之氣日高，卒至不可收拾。以上各事，皆拿氏致敗之近因。使拿氏能講救濟政策，改行和平主義，至少尙可維持現狀；奈不自省察，猶逞暴行，卒至一敗塗地，可悲亦可哂矣。

第二節 法軍在西班牙之失敗

一八〇九年四月，奧法相持正急時，英將惠靈吞公，又率兵二萬人至葡萄牙登陸，意欲盡逐法人出葡萄牙境；然法軍之駐於葡西兩國交界者，尙三十萬人，衆寡不敵，勢難言戰。惠靈吞乃選調葡西兩國之兵，日加訓練，以壯聲威，然後於葡萄牙岸，梨司本(Lisbon)附近，擇地名脫細斯非特拉(Lares Vedras)者，修築三大砲台，以爲行軍之根據地。是處勢極險要，進可以戰，退可以守；立足既定，惠靈吞乃率兵往西班牙界，法兵來迎，惠靈吞據布薩科(Bragoa)以待。布薩科山深林密，亦用兵必爭之地。法軍趕至，惠率師禦之，敗

其前鋒，法兵且退。惠靈吞見其未受大挫，知必以重兵來壓，布薩科雖有險可守，終不使於拒敵，遂退至脫累斯非特拉。未幾，法將軍馬森納（Massena）率衆長驅而至，踰布薩科攻破各砲台，直逼脫累斯非特拉，註師山下，謀以衆兵圍困。料英軍餉絕，必出一戰；顧圍至數週，仍不見窮，蓋英之軍餉，早自海口來也。法軍則食指甚繁，後糧難續，山民乏食，掠奪亦非易事，不得已急謀撤退，一八一〇年十月，法兵全軍皆退。惠靈吞鼓行而前，屢勝法人，歷有年餘，葡境遂無法兵踪影。英軍進至西班牙邊境，尋奪其三大砲台。嗣又追至薩拉蠻克（Salamanca），連破法兵，振軍前進，入馬得立首都。西人久苦法軍之暴，聞英兵至，莫不歡欣鼓舞，如更生然。顧京城雖復，西班牙國內法兵尙多，一時難盡驅逐；但法國軍隊之精華，銷耗已多，而西人敵愾之心益堅。時爲一八一二年一月。

第三節 法軍征俄羅斯之失敗

自大陸制度厲行以來，俄與西歐，頓絕交通，不惟失去貿易之利，且於文明輸入，大有妨礙。俄政府爲全國人民生活之安寧起見，遂許合衆國及其他中立國船舶通商往來。拿破崙

以爲俄羅斯此舉，極足以妨碍大陸封鎖政策之實施，禁又不聽，遂作入侵俄羅斯之預備。俄帝亞力山大第一之叔父阿敦堡 (Oldenburg) 大公，以不遵大陸制度，其領土爲拿破崙所奪，俄帝憤甚，於是開放俄國灣港，公開與英國貿易。一八一二年五月。拿破崙遂大興問罪之師。其時廷臣中頗有以越國謀遠，危險殊甚爲言者，拿破崙不聽，乃募集新軍十五萬人，駐屯俄國邊境之上；同盟國之出兵者，有意大利，普魯士，奧大利，波蘭，瑞士，波威重亞，薩克遜，西發里等國；合以法國軍隊，共約五十萬人。六月二十二日，渡尾濛河 (Vistula)，經過凱饒 (Kamio) 等城，而抵波羅底諾 (Borodino)。九月七日，兩軍相遇，激戰十五小時，俄軍大敗。拿破崙乘勝前進，於九月十四日，入其舊都莫斯科 (Moscow)，以克勒摩 (Kreml) 王宮爲行營。時法軍因飢餓而死者已達十餘萬人，欲掠民食，奈市民均移其所而有而去。翌日夜半，全城火起，烈風暴作，至十八日始止。五晝夜間，烟火冲天，廣廈通衢，化爲焦土。拿破崙至此，始知中計，時天氣漸寒，風霜凜烈，法軍既無屋室，又乏糧餉，困苦之狀，難以筆述，拿破崙不得已，乃於十月十九日下令班師。天氣嚴寒，過於往昔，加之大雪霏霏，無復止期，於是軍隊紀律，漸趨放肆，飢兵四出覓食，卒至隊伍解體，

十一月十七日，達斯毛林克 (Duro'sok)，尚有殘兵五萬，及渡巴西拿 (Beresina) 河，僅餘二萬人而已。各國聞之，皆躍躍欲動，拿破崙乃以殘軍託繆拉 (Murat) 將軍，自率親信四人，晝夜兼程，以十二月十八日返巴黎。不久，繆拉將軍亦率殘兵辛苦歸來，唯五十萬大軍，存者纔一千有強耳。

第四節 歐洲諸國對拿破崙宣戰

拿破崙既返巴黎，諱言東征之法國軍隊敗沒，祇謂兵士死亡甚鉅，必再招募新兵六十萬人以繼續戰事。新軍中除年老兵士外，並募有一八一四年方可入伍之兵士十五萬人。於明年春，進至德意志境，與薩克遜軍合，意圖再舉。而歐洲第四次大同盟，卽於是時起矣。

先是，普魯士自失敗後，整理內政，不遺餘力，厲兵秣馬，以待時機之至。當拿破崙東征俄羅斯時，普魯士所供給之軍隊，由臥克 (York) 統率，因未與戰事，故實力猶存。迨拿破崙自莫斯科敗退，臥克遂倒戈以助俄羅斯。普王鑒於臥克之行動，又被公意逼迫，不得已於一八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與俄羅斯結攻守同盟之約。俄羅斯允許必俟普魯士恢復戰前

領土後，方罷干戈。普魯士以第二第三兩次分割波蘭所得之領土割讓於俄羅斯，而得德國北部之地。條件定後，普魯士遂召集常備預備諸軍，並令年在十七歲以上，二十歲以下者，悉加入義勇團。三月十七日，公布宣戰。普王弗達林凱威廉第三，下令軍中云：『吾民！是為最後之戰，國家存亡，均在此舉，爾等應鑒於西班牙人以驅逐外國暴君為職志，非勝利之和平，即粉身碎骨，亦弗辭也』。一八一三年五月至八月，拿破崙又三敗俄普聯軍。時奧大利欲斡旋和局，乃提出四大條件？（一）法國以來因阿及阿爾俾斯山為東南邊界。（二）復西班牙王位，保其獨立。（三）拿破崙取消來因阿同盟之保護主。（四）羅馬教皇復歸羅馬。以上四條，關係法國利害頗重，拿破崙不許，因而與奧大利亦加入俄普同盟。同時瑞典亦加入聯軍，遣兵三萬襲北部德國。八月二十六七兩日，兩軍大戰於德勒斯登（Dresden），同盟軍雖又敗，然普魯士西利亞，波希米亞諸地之軍隊，則屢敗法兵。十月十六至十九日，同盟軍三十萬，法軍十九萬，大戰於來比錫（Leipzig）附近，法軍大敗，死傷不下十二萬人。即德國人所謂『民族之戰』（Battle of Nations）是也。拿破崙既敗，來因阿同盟先叛，荷蘭人亦起逐國內之法國軍，即向來追諸拿破崙之薩克遜人，亦叛歸抗法之同盟，同盟軍勢愈

盛。拿破崙僅率殘兵六萬，退至法國境內。

第五節 巴黎陷落與拿破崙退位

一八一三年十二月十一日，同盟軍分東南兩路攻法。瑞典及俄普奧諸國軍隊，普將由布黑爾（Blücher）指揮，渡來因河前進，英吉利與西班牙軍則由英將惠靈吞公統率，越庇里尼斯山而上。時同盟諸國尚欲言和，而以拿破崙放棄法國以外之領土為條件。拿破崙不許，於是英俄普奧諸國，開會議於蘇模（Chaumont），確定對法態度，誓以推翻拿破崙為旨。三月三十日，大軍圍巴黎城，守者受賄內應，三十一日遂陷。

同盟軍既入巴黎，普王弗達林凱威廉第三，訪塔力藍（Talleyrand）外相，協議善後辦法。塔力藍者，為拿破崙所封之親王；革命未起以前，操神甫業；革命既成，嘗主籍沒教會財產；此時則力以波旁路易十八復辟為宜矣。塔力藍遂於四月一日，召集元老院及立法院，決議拿破崙退位，並與波旁族以世襲王權。四月十一日，草退位詔於芳得堡宮（Fontainebleau），大旨謂「歐洲諸國，對於拿破崙帝，認為和平克復上之唯一障礙物。拿破崙帝宜

言，彼及其子孫，永遠放棄法國及意大利王位」。四月二十日，拿破崙辭別部下將士，乘英艦赴仰爾巴島（Elba），五月四日抵島中，列國會議，許其仍稱帝號，以該島爲其私領，歲給奉金十八萬磅。五月二日，路易十八抵巴黎，宣言實行立憲政治。五月三十日，開巴黎和會，公決法蘭西國境，恢復一七九二年之舊。而拿破崙所得各國珍寶，允許保存於巴黎博物館內。其他重要條件，候開維也納會議再決。議定，同盟軍以六月二日退去，歐洲大陸多年之紛擾，至此乃告一段落。

第六節 拿破崙之百日帝

拿破崙既至伊爾巴島，考其周圍，不過六十英里，居此九月，島中之事，均已明晰。旋命建造宮室，修理道路，添設自來水管，以示此間樂不思蜀之意。然其心實未嘗須臾忘法蘭西。乃路易十八復辟後，舉凡法國會受新思潮洗禮者，莫不感反動政治之壓迫與無能。而波旁王族中人，對於拿破崙出征之戰士，尤爲仇視，故此輩軍人皆鬱鬱不平。同時聯盟諸國，在維也納會議，各求飽其所欲，屢起衝突。拿破崙聞知，遂決意潛逃。一八一五年二月

二十六日，乘守護英艦之不備，帶隨從兵士千二百人，登伊諾森號船上，脫出伊爾巴島。計居島中者凡十一月。三月一日，登岸於法國南部之聖若安（San Juan）灣，直向巴黎進發。行抵卡納（Cannes），過路易十八所遣大軍，幾陷危境；拿破崙乃當前大呼曰：『朕爲爾衆皇帝，敢弑朕耶？』言已，神色自若，兵士不敢加害，幸脫虎口。厥後從者益衆，兵力漸增，所至皆呼萬歲，路易十八知不能防，遂以三月三十日遁去。二十四日，拿破崙入巴黎王宮。再卽帝位，宣布採用適當憲法。是時聯盟諸國，正在維也納會議不決，聞報大驚，各棄意見緩議，再聯合聲討拿破崙帝，其公檄云『拿破崙違約，脫出伊爾巴島，不甘受列國保護，實屬世界公敵，自取滅亡』。於是列國集兵，使布里黑爾率兵十二萬，惠靈吞率十萬兵共入比利時，布里黑爾經林尼（Ligny）南進，惠靈吞由滑鐵盧（Waterloo）南進，期至加爾勒維（Charleroi），合攻巴黎。拿破崙則仍執先發制人之義，乘俄與軍未至，先以大軍三十萬，馳擊英普荷三國軍隊於比利時境內。六月十五日，敗普軍於尼林附近，然未大捷，翌日，拿破崙使都將格魯（Gronchy）當普軍，自向滑鐵盧進擊。十八日，大戰於滑鐵盧，英軍幾不能支；薄暮，布里黑爾兵克，以二萬人援惠靈吞，以七萬人橫擊法軍，惠靈吞亦自

正面迎擊，法軍腹背受敵，援兵不至，全軍皆潰。帝撫膺太息曰，我事已矣！七月七日，同盟軍入巴黎，復路易十八王位，拿破崙僅以身免，思投奔美國，行抵福許 (Pouletort) 港，爲英艦所阻，不得已乃登一英艦名彼勒羅芬 (Belleroophon) 者。以爲英人或有寬容之意，不意英政府竟以俘虜待之。先送至普里穆斯 (Plymouth)，再自其地移往熱帶之聖赫勒拿 (St Helena) 島中。計拿破崙逃出伊爾巴島，至被俘時僅百餘日，故後人以『百日帝』稱之。

聖赫勒拿島，拔出海面千七百三十尺，空氣熱悶，風土溽濕，加之瘴癘襲人，都於健康有碍。拿破崙之住室，僅有五間，隨員住室，或三間，或兩間，甚至有一間者。飲食起居，皆不自由。一八一六年四月四日，英政府任呼生郎爲該島知事，監督尤嚴，寢食運動，概加限制；往來音信，悉受檢查。恒有英艦四艘，淀泊海旁，以備萬一之變；拿破崙鬱鬱居此者六年，自知恢復絕望，不覺生趣毫無。其父本患胃癰而死，拿破崙亦患斯疾，島中既乏良醫，又無親信，遂卽以是疾終。時一八二二年五月五日午後六時，享壽五十二歲。五月八日，以四重靈棺，收其遺骸，身着大套，並佩御劍。以其生前喜散步於楊林之下，泉水之

邊，遂葬於此。拿破崙死後，民衆追憶先烈之情頓生。對其被拘一事，不但使後人念英雄末路，生同情之感慨；且使讀史者常想其功業隆盛，而忘其暴厲之行矣。

第十二章 維也納會議與法蘭西

第一節 路易十八復辟及第二次巴黎條約

先是惠靈吞等，得勝於滑鐵盧後，七月三日，長驅入巴黎城。七日，再擁立路易十八爲國王。其他同盟軍，亦先後入城。自十二日起，奧，英，普，俄四大強國，關於媾和條約，屢開會議。七月十六日，迫新王路易十八，發布解散軍隊命令，同時以同盟軍分駐於法境中要害。當時四大強國中，以俄帝亞歷山大第一，與法國人民感情素厚，欲利用此機，示好於法國，以爲他日之援助。故勸其他三國委員，對於拿破崙之篡奪土位，固當重懲；至於其他媾和條件，仍當以五月三十日第一次巴黎和約爲根據。普魯士欲乘此機，減削法國國際地位，對於俄帝主張，大不謂然。但英與兩國，贊成俄意。遂於九月十六日，結第二次巴黎條約，其主要條件有三：（一）法國東部四城，北部四城，及東南部一八一四年所得之土地，概行割讓。（二）法出七萬萬法郎賠款；並於國境沿邊，建築城岩，其支辦費二萬萬法郎；

亦歸法國政府担任。(三)同盟軍留兵十五萬，分駐法國東北境，以七年爲期，其駐在費由法担任；如同盟各國，認法國境內和平，不需駐軍時，得縮期爲三年。約既定，同盟諸國要求以拿破崙時期所奪之美術品歸還故王，而法蘭西自一七八九年以來之大亂，自是乃告結束。

第二節 維也納會議之顛末

維也納會議之由來 五月三十日，俄普奧英諸同盟國，所締第一次巴黎條約，其三十二條有云，此戰關係於歐洲諸國甚大，各國須於兩月以內，派遣全權委員，赴奧京維也納開會，議訂巴黎條約實行之細目；此即維也納會議之所由起。當時人民，均厭獨裁政治，希獲自由平等；欲基於言語風俗歷史之異同，劃分國界；然自拿破崙失敗以來，俄普奧英四大強國，共同一致，輕人民權利自由，妨自主獨立運動；專圖己國之利益，擅分各國之疆域，置一般人民之希望如何，概所不顧。維也納會議，實具此目的而開；換言之，即歐洲天地，一切均歸一七八九年以前之舊觀，爲法國革命所養成之自由主義，至此已掃地無餘；謂爲封建勢力之恢復，反動勢力之集合，均無不可。

維也納會議之經過

維也納會議所要解決之原則，即反對自由主義，恢復法國革命以前之疆域和皇室。參與者有俄，普，奧，英，法，西，葡，及那不勒斯諸國。公推梅特涅（Metternich）為會長，期於一八一四年九月下旬會合，九月二十五日，各國君主皆到，遂定於十月一日開會。但第一月中，除銜杯外，談風月外，幾乎無所事事；有所取決，多出於俄普奧英四國之密議；其一言一動，皆可左右此會。其他如西班牙，瑞典等國，雖參與其間，然重要關係，皆不獲與聞。由是不平者衆，而四國亦各以利害相爭不已；法國代表塔力蘭乃乘機而起，運用其靈敏之外交手腕，破壞四國專橫；因而俄普奧英四國之秘密會議，法蘭西亦得參與其中。一八一五年六月十九日，得議定要領如下：（一）俄羅斯以瓦桑，及所得波蘭之一部，租為波蘭王國，由俄帝兼統王政。（二）普魯士放棄波蘭數省，而得薩克遜北半及萊茵河左岸諸地。（三）奧大利失尼蘭及波蘭數省，而回復波威里亞，地羅利二洲，及北意大利大部；並有阿得利海沿岸之衣來里亞，達馬西，威尼斯三邑。（四）英吉利除恢復漢撓握外，並得馬爾塔北海之希利哥蘭（Malta），印度洋之法領馬利鄰（Mauritius），南美北海中之特哈哥（Tobago），西印度羣島中之聖爾西亞（St. Lucia），及荷領錫蘭島等

地，西班牙領之特尼亞島 (Trinidad)，亦歸英有；(五) 荷蘭民主國，合與領尼色蘭，德領盧森塊，建尼色建王國。(六) 那威脫雖丹麥，與瑞典合併，瑞典以芬蘭割與俄國。(七) 丹麥獲德意志之拉烏英堡 (Lauenburg)，以償所失。(八) 瑞士加基尼握，瓦來斯 (Valais)，牛沙提爾 (Neuchâtel) 三州，組成聯邦，爲永遠中立國，禁止各國軍隊通過。(九) 意大利除北部爲奧有外，餘分爲多數獨立國，各奉奧皇族一人爲公。(十) 德意志以三十九州，四自由市，組成聯邦，設兩院制，由各州選派議員，以奧大利爲議長。

維也納會議，列強口頭上標榜公道，實際只是一種強凌弱，羣暴寡之騙局。種種決議，無非日後紛爭之由；故史家謂十九世紀後葉，爲維也納會議之決裂史，誠哉斯言。自法國革命以來，各國政府及貴族，莫不視民權主義爲洪水猛獸，此次會議，務以壓迫此項精神爲原則；然終未能達其目的；至今自由思想，徧於全歐，遠及東亞，實當時會議所不及料也。蓋無論何種新思想，既已深入人心，壓迫力雖強，決弗能制；以力服人者，可一時而不可長久，吾人觀維也納會議，尤覺信然。

第十三章 神聖同盟之組織

第一節 復古主義之暫時勝利

梅特涅希望維也納會議所解決之事件，能夠永久保持。所以他很強固的來保障法律，想維持歐洲之和平。但他相信，歐洲之和平，寧可用各同盟國君主之仁心來保障，決不要歐洲人民組成之政府來維持。因於一八一五年九月二十日二次巴黎條約簽訂後，聯合奧，俄，普，英，成立四角同盟（Quadruple Alliance）；特開外交會議，謀所以維持和平，及歸歐洲政治於法國革命以前之舊況。

這在梅特涅雖然已可算躊躇滿志；但在俄皇亞歷山光第一之神秘幻想中，尤有更進一步之主張。當彼加入四角同盟時，忽想到基督教和平，忍耐，互惠等教義；覺用此種重大而神聖之精神動力，亦足以保持現代社會以及國土和政府之安全。此旨不久遂得普魯士王及奧國皇帝之贊同。所謂神聖同盟（Holy Alliance）者，即於一八一五年九月二十六日結成。發布

宣言如下：『從同盟成立之日起，各同盟國之君主，對於內政外交，一本基督教旨，以正義，仁愛，和平爲主義』。條文中規定：（一）三國君主，基於基督教之經文，以真實友愛之精神互相結合，彼此有如同國，若遇事變，緩急相援；其對於臣民軍隊，亦宜愛若子弟，宛如家族。（二）三國君主，其信仰宗旨，或稍有不同，宜各擇基督教之一派以爲根本。（三）各國君主，如有贊成本同盟宗旨者，均得加入。總其宣言，約如上述。雖文意空漠，難得要領；然細加玩味，則知所謂『若遇事變，緩急相援』者，實專指維也納會議而言；蓋即壓制自由平等思想，厲行帝王專制之意。緣當時歐洲，除英吉利，土耳其及教皇以外，大率加入，冀以全力撲滅革命主義。英以自由平等爲立國基礎，人士則信仰不同，故均不能加入。教皇因以全歐教務首領自居，預備各國有事，彼可居於裁判者地位，當然亦不願加入。除此其特別原因者，餘均一致行動；故歐洲政治，立行大變。而奧相梅特涅，遂利用此同盟，施其外交手腕，各地自由主義，均爲撲滅；故後世稱此時代，爲復古主義得意時代。

第二節 自由主義之消長

從一八一五年以前之歐洲形勢裏，吾人可以看出，自拿破崙失敗以後，各國人民，因政治同社會之問題，可以分做對峙的兩派，就是自由派和保守派。在維也納會議所解決之土地問題，乃是由保守派用『合法』和『補償』為基礎來解決的，一切皆回復到革命以前之狀態。最後神聖同盟成立，同盟各國負起保障條約及維持和平之任務，奧國地位，突然亦隨梅特涅之反動而提高。從一八一五至一八三〇年間，梅特涅不只做了奧國保守主義之愛國大家，同時又成了歐洲復古派的出色怪物。他利用奧大利之勢力操縱全歐，內政外交，都以保守復古為目標，法國革命以來所造成之自由平等精神，至此乃被摧殘殆盡。

在梅特涅全盛時代，歐洲君主亦莫不隨之而口語和平；雖然自由派仍繼續不斷地在宣傳努力，欲喚起被壓迫之民族，一致反抗；畢竟因保守派之集合力太大，結果梅特涅主義，在前七年當中，仍完全獲得了勝利。從一八一五到一八二二年間，彼借神聖同盟為護符，召致各國開了四次會議；因勸誘歐洲各國全權大使，皆隨彼採用壓迫自由主義之政策；彼頑固而陰險的野心，到此直滿足達於極點。彼黨云曰『維持社會治安，第一要義，即為專制；故立法必由政府，施政必由政府，有犯之者，即為叛逆』。其語與路易十四『朕即國家』之意，

實一而二，二而一者也。其治內之法有二：（一）禁制新學；蓋謂學術獨立，思想自由，皆爲民權伸張之根本；改學生留學外國，或外國人到奧國留學，均在禁止之列；學校教科書，祇以本國文學詩歌爲限。（二）密布偵探，凡出版物皆嚴行檢查；再令警察偵探，詳審人民舉動，凡形有可疑者，卽罪在不赦。對於外交方面，彼曾草訂特羅保條約(Protocol of Troppau)邀同盟國簽字，內容爲：『國家因革命而使政府有變更，結果必致他國感受不安；此種國家定須排出歐洲同盟以外，非至其有合法及安全之保障，不准加入同盟。倘真因爲此種變動，有危害其他各國情形時，列強應聯合起來；用和平手段；至必要時，或用武力來改正此種國家』。觀上種種，梅特涅不但爲蹂躪本國自由主義之罪首，實又干涉各國革命運動之魔王也。

在梅特涅時代，政治上之幾種理想，可以完全由歐洲幾個重要國家內所發生之事件收集得來。雖然當時每個國家，操縱政府者，皆是復古主義的保守派；加之梅特涅又借神聖同盟，對於自由主義橫加壓制；然自由主義的繼起，却反因此而愈覺蓬勃。至一八三〇年，所謂四角同盟，神聖同盟，皆已解體；而自由主義派，在歐洲倒反取得了幾國的政柄。梅特涅

輩何所取之攻勢，到此也祇得改爲保守殘局。至於後來自由平等和博愛精神之日漸增高，那更非梅特兩輩之夢想所能及。

第十四章 法國革命之障礙

第一節 路易十八復辟以後

十八世紀中葉，法蘭西是舊政治之模範；及十八世紀末葉，法蘭西又變為革命潮流的中心；到十九世紀的前半期，自由派和保守派，在法國却是勢均力敵。

滑鐵盧戰後，使保守派確實握得了政權；戰役後二十天，路易十八即回到巴黎，把殘廢的王朝回復起來，當時法國情形，並不曾因拿破崙最後一次戰敗，而陷入極不幸之地位。法蘭西雖為戰敗國，但尚未爆烈粉碎；國內無數農業和地產，經過人民最大之努力，使得經濟情形倒傾向於樂觀的地位。同時在外交上培力蓋始終向戰勝國力爭賠款，靠着他對於經濟上之先見和天才，法國在一八一五年之國債，只抵到英國六分之一；商人們利用和平之恢復，貿易上也日有擴張。為着這種多緣故，法蘭西雖則有歉歲，政治不安，和外兵駐紮三年等事，但仍能一天比一天興隆起來，牠的勢力和穩健，在全歐中依舊是不可厚侮的。

路易十八復辟以後，却爲兩個互抗的政黨所苦，一邊是自由派，其中不僅是人權論之學者，還有從前解除農奴制度，和沒收教會產業時，曾經享受過利益之農民，以及類似商人的小資產階級，更有一般在三色旗下得過榮譽的老兵士；雖知環境已被舊勢力大大腐化，但他們的自由主義仍是百折不撓。另一方面，就是些反動的保守派，如一向抱王統思想的貴族和教士；以及法國南部和西部各省，因舊時反革命而被查抄家產，或放出祖國的人們；到此見時事變遷，便一齊返國來作報仇雪怨之圖謀。路易十八處在兩派之間，却主張走折中的道路。他雖然對於古代專制政體和他家裏的白旗十分契合；但他仍有相當常識，想保留拿破崙對於政治和法律所有的改革。

一八一四年之約法，便是採取『折中主義』，依照英國方式，建設的立憲政府。議會是用兩院制，上議院議員由國王委派爵士充任，下議院議員由重納直接的法國人民互選。議院不能創製法律，祇可批准或否決皇帝提案，凡未經議會通過的法案，不得執行，國王用宰相掌理行政。在革命時代，憲法早規定信教，出版，言論，集會，和買賣地產等自由，一七九三年以來，法國人民總算飽嘗過自由滋味；現在路易十八雖說格外施恩，多數人總在夢想着

自由主義。

第二節 復古時期之白色恐怖

復古派以爲法王如此仁慈，不足以防止拿破崙之餘孽，便要求廢除約法；却逢路易十八一味裝聾作啞，他們即將怨毒完全移在自由派的身上。一八一五年當中，曾有幾次的流血事體發生，皆是狂怒的復古派所鼓動出來，故歷史家稱爲『白色恐怖』時期。路易十八雖曾允許，祇有經議會宣布確是叛黨的方才治罪；但反動派却慫恿他追治拿破崙百日帝時代，擁護拿氏之六十餘人，一一置之重罪。而提出此項罪人名單的，即是投票處決路易十六之死刑，又做拿氏心腹，揭破王黨陰謀的復煦，真算奇怪極了。此六十餘人中，有三十八人被放到外國，其餘的皆被槍決，著名的奈將軍也在列。在法蘭西南部，有無數的自由主義者死於反動派的手中。納姆(Nîmes)地方有些曾經擁護過拿破崙主見的新教徒，反動派就用十字軍屠殺異教徒的方法將他們屠殺，真殺到無人可殺，纔由軍隊把秩序回復過來。

新議會之選舉，恰在白色恐怖中舉行；自由派不敢列席，結果選出之議會，爲清一色的

保王黨，他們復古的程度，比王還要利害。於是在一年之中，所謂『腐化的議會』，一直兼着他們的反動精神盡量做去，他們通過一種法律，限制出版物，限制平民階級不得邀赦典，組織特別法庭審判革命罪犯；並恢復拿破崙法典中所廢除的條文。到一八一六年，連路易十八也覺得這些腐化的勢力有點可怕，遂下令解散這次議會重行選舉。第二次選出之議員，多數是溫和的復古派，他們對於前頭的約法仍竭誠擁護，但同時對於路易十八的折衷辦法，也很表同情，這時極端的復古派或自由派，都占少數；在溫和的復古主義者執政期間，（一八一六——一八二〇）較極端復古派當權時，總算還有些少進步，

第十五章 七月革命之因果

第一節 路易十八和查理第十之專制

初，路易十八之復位也，處處抱調和主義，人民尙覺相安；後以極端王黨充塞兩院，王弟查理第十鼓動其間，王黨乃日益專橫。至一八一〇年，查理之子伯爾里(Berly)爲自由黨盧維爾(Louvel)暗殺，極端尊王派更有題可惜，於是乃強路易十八施行極端復古的高壓政策。他們屏除約法上人民之自由保障，訂出嚴厲取締出版物的條文，把全部教育權委給天主教；並變更選舉法，改訂每年須納直接稅一千法郎以上者，方有選舉權，議員任期延長至七年；種種舉動，無非以久佔議會爲目的。又特組織一偵察機關，用軍隊力量鎮壓人民之反抗運動；並清除秘密的革命團體，如由意大利傳入之燒炭黨。他們又徵得梅特涅和大陸列強之允許，乃於一八一三年，命王姪帶領法國軍隊，到西班牙回復波旁衆的暴君政府。蓋法國軍隊，在前不久，曾將自由，平等，博愛等思想貫輸到各國人民之腦海；現在居然又做神權

和君主的武器，和自由，平等博愛主義作對，這真是一般人意料所不及。

一八二四年，路易十八崩逝，繼承者爲查理第十(Charles X)。查理第十在做伯爵時，曾屢與路易十六王后馬利安推捏特作破壞革命之陰謀；至拿破崙時代，仍極力在外搗亂；及波旁族榮歸以後，查理第十遂躍爲極端復古派的首領。嗣位之初，即宣言云：『朕惟權力是信，決不爲英吉利王也』。任寵臣波里尼克(Poignard)爲宰相，極力完成他所主張的復古工作。對於言論自由，又製出更嚴格的限制；與教會以特權，使掌教法，凡瀆神或謗毀王室者，均處以重罪。以議會反對預算案，及要求罷免波里尼克職，乃下令解散之；擬於一八三〇年九月三日，重行選舉；又以繼續商工稅故，對於先納稅者，不問鉅數多寡，均剝奪其選舉權，蔑視憲法，莫此爲甚，國人怨憤日積，法蘭西從此又多事矣。

第二節 七月革命之成功

自由主義之復活 一八一五到一八二二年間，爲梅特涅全盛時代，亦即歐洲各國復古主義之全盛時代。從一八二二到一八三〇年間，在西歐方面，復古主義便漸趨失敗，梅特涅的

命運也不免日見衰頹，所以造成他這種惡運的，約有三個要因：（一）英國對外採取不干涉主義；英國不干涉主義，是為維持他的商業起見，然而已經使得四角同盟去了一角。（二）希臘脫離土耳其獨立；希臘獨立之原因，是受土耳其壓迫基督教的反動；但希人對於平民政治及他祖國的愛護，也是原因之一。（三）一八三〇年法國革命之影響。然梅特涅主義所以完全失敗，自由主義所以終歸勝利，東歐西歐之政略所以分歧，其總因仍在一八三〇年七月之革命運動。

查理第十之推翻 在法國方面，查理第十漸漸做了一個名實相符的專制魔王，極端尊王派又要求增訂有利於貴族和教士的法令，因此一般小資產階級和工農們，其埋怨和憤恨之氣，乃愈不可遏。查理第十，以為國民總不敢有激烈之反抗。故僅以兵士一萬四千，駐於巴黎，及其附近，以備狩獵隨從之用。於是在一八三〇年七月二十六日，突然發布四條法令，即著名之聖克路勒令（*Ordnance of St. Cloud*）是也。（一）出版權應受嚴重的限制。（二）新選出之議員，勒令解散。（尚未正式開會一次）（三）發布新選舉法，凡貧苦及小資產階級，皆不得有選舉權。（四）新選舉訂九月舉行。

勅令頒布之日，有十一家新聞代表，特開會議，以所頒勅令，未經國會許可，誓不承認。二十七日，公布於各新聞紙上。警察廳封其印刷所，並捕署名記者，因此激動巴黎各階級之武裝暴動；尤以工人學生及拿破崙時代之老兵反對爲最力。二十八日，有萬餘人集合巴黎市，並築壘於街巷以爲防禦。查理第十命馬耳門(Marment)爲司令，率兵鎮壓民衆，馬見勢洶難制，屢遣人至聖克魯宮(St. Cloud)，請王和平處理，王不應，馬耳門親自見王，王曰，『此實作亂行爲』；馬答謂，『非作亂，乃革命也』，王大驚，急於巴黎市公布戒嚴，巴黎形勢日殆。民衆次第增加，二十九日，包圍梅特爾達宮(Nora Dame)大戰竟日，死者八百，傷者三千，查理第十聞之，欲取消前發勅令，並免波里尼克職，以爲讓步條件，人民不允且舉老將刺華葉爲民軍司令，募兵五軍以抗王；查理第十不得已逃亡英國。(數年後又至奧大利，一八六三年病沒。)

一八三〇年之七月，就這樣帶着輕微的流血，便把法國的神權君主斷送了。八月七日，議會以二百九十票之多數舉路易腓力爲王，腓力本奧爾斯之公爵，也是波旁族之宗派；但他曾在會場上投過處路易十六死刑的票，和波旁家的政治主張決不相侔。他在一七八九年革命

運動很盡過力；巴斯的獄之佔領，他也在場；他曾加入雅各賓黨；並且在法爾賣和尼達蘭作過戰。他出亡在外時，曾研究過自立的道理；以後乃趨於平民化，把兒子送入一個平民學校去讀書，所以他即位後，自稱爲『平民國王』。當路易腓力接到被選爲『法民之王』的通知時，共和革命的三色旗，立刻代替了波旁家的白旗。而七月革命，很快捷的便告了結束。然法國這次革命，所以成功甚易者，厥有四因：（一）巴黎兵備不甚完全，器械亦極不良。（二）巴黎街市極隘，革命軍易於巷戰。（三）官軍多信仰自由主義，不願對國民宣戰。（四）人民對於革命的三色國旗，極端尊敬，故以死力爭之。

第三節 七月革命之影響

法國七月革命之勃發，和成功之迅速，一方使自由主義者喜形於色，一方使復古主義者驚心動魄。比利時，德意志，波蘭，瑞士都感受震動；梅特涅遇到這樣普遍的**不安**，也就不得不放棄了統一全歐和干涉法國的念頭。

比利時之獨立 初，比利時硬被納在同荷蘭聯合的王國之下，很受了許多不平待遇。此

次法國七月革命的消息到後，比利時之布魯捨爾立起暴動，荷王維廉遣二皇子率兵一萬五千攻布魯捨爾，（時比人已組織政府，兵鋒頗盛。）結果爲比人所敗。十月四日，比利時宣告獨立；十一月二十二日，定行立憲王政，並選出委員十二人起草憲法。英，俄，普，奧，法五大國，開會於倫敦，承認比利時獨立，並稱爲永久中立國；荷王大不滿意，明年八月，再舉兵來攻，法人出兵援比利時，荷兵大敗，比利時從此遂完全獨立。

波蘭及德意志之狀況 自一八一四年維也納會議後，波蘭國王卽由俄帝兼攝。故亞歷山大第一，又稱波蘭王。帝於俄國，雖行極端專制政治；然於波蘭，則抱寬大主義，特制憲法，設上下兩院，除使皇弟君士但丁爲監國外，官吏概用波蘭人。但波蘭人追念昔日獨立情形，總不免有河山破碎之感。且自拿破崙以來，與法國之關係日切，因而自由思想日盛，不願仰俄帝之鼻息，苟延殘喘，極欲脫其羈絆。亞歷山大知之，並因梅特涅之勸告，從一八二〇年起，遂不復如前時之寬大。及尼古拉帝卽位，專制較前尤甚。波人聞法國七月革命及比利時獨立之報，情不能禁，亦於一八三〇年十一月羣起暴動。冀得列強援助，完成獨立；然普奧所派軍隊，嚴守中立；英法亦取慎重態度，觀望不前，故波人大阻喪。俄發大軍十二萬

進擊，以九月八日占瓦桑城，捕倡義者萬餘人，流之西伯利亞，波蘭遂全併於俄。

自七月革命之消息聞於德意志，聯邦各地，亦受極大影響，時不倫瑞克公查理，恣情酒色，厲行專制，人民怨憤，遂乘機廢棄而立其弟威廉。其他如漢撓握，薩克遜，薩來威京 (Schleswig) 及好斯丁 (Holslein) 等州，亦皆有民衆運動。雖說沒有多大效果，因此却累得梅特涅手忙腳亂，無暇再顧到西歐，而西歐之自由主義者，却得了個絕好的發展機會。日後德意志之統一，實亦胚胎於此。

意大利各小國之狀況 意大利十年前，燒炭黨被意大利擊敗後，即不敢再輕起事；然自七月革命以後，各地燒炭黨之革命運動，又從而烈張起來；最先起事者，爲模的那 (Modena) 地方之黨人，模的那公當夜逃往馬都 (Mantua)。一八三一年二月四日，巴勞納及巴而羅馬附近各地，亦均樹旗響應，不數日間，全國洶然。教皇領內獨立各地，於二十六日聯盟，不奉教皇，要求改建共和國。不久意大利應教皇之請，以三月九日發大軍抵模的那，各地革命勞力均被銷滅；復教皇及各公侯原職，悉流革命黨人於遠方。最後約教皇誓守憲法，以慰民望，遂將全軍撤退。然教皇不履前約；且專制尤甚。民心大憤，再起紛擾。明

年，意大利又應教皇之請出兵，一舉陷巴勞納，革命遂平。法人聞之大怒，亦於一八三二年二月二十二日，發兵圍阿克那（Ancona）；與奧兵幾至開戰，後以與軍讓步，先行撤回，法兵始退。此次燒炭黨革命不成，諸志士多出亡外國，謀將來再達統一目的；後來創造意大利之馬志尼，亦於此時潛走英倫，組織青年意大利黨，秘密活動，以爲他年復國之基。

第十六章 二月革命之始末

第一節 二月革命之原因

七月革命之結果，自由主義一時得勝，波旁路易腓力，被推爲『法民之王』；就理論上講，他的政府是以民主主義爲基礎；但實際上因爲議會和選舉權的限制，以及小資產階級把持立法和行政等影響，離民主主義還是很遠。閱時既久，王和其左右，愈加腐化而保守，因此反對之者，乃漸變爲多數。至一八四八年，幾乎各階級皆嚴列陣勢，預備對此與小資產階級妥協的君主開戰；很多人都決意要改建真正民主主義的政治，其結果遂有二月之革命發生。推其原因，不外以下數種：（一）施政方針之不一；初，路易腓力既以民主主義自期，故屢受王政黨之反對，因致內閣迭更，國事停滯，種種計劃，均不能實施；路易腓力乃變更初旨，改行專制；前時所謂『平民國王』者，至此却變成民主共和主義之公共仇敵矣。一八三五年九月，共和主義者想用炸彈傾覆政府未成，政府即制定一種束縛出版自由的法律，嚴

重監視出版界，幾與查理第十最專制之時期無異；此事及對於共和黨變亂者之苛刻懲治，都足使『平民國王』陡增無限勁敵。（二）各政黨之反抗，當時國中共分四黨：一爲立憲王政黨。二爲波旁黨，三爲拿破崙黨，四爲民主共和黨，四黨中除波旁黨外，對於路易腓力，均持反對態度。一八三一至一八三四年間，威底州（Vendée）曾迭起變亂，民主共和黨及學生職工，多秘密參加；且發行報紙，以爲援助。一八三六年，拿破崙之姪路易拿破崙謀奪王位，事敗，逃於北美，拿破崙黨乃益思奉拿破崙之後爲王；雖路易腓力爲謀得該黨歡心，於一八四〇年五月，經英國政府許可，迎拿破崙遺骸於聖赫勒拿島，十二月十五日，以皇帝禮葬之巴黎廢兵院；（拿破崙終遺言，有『余希望余所敬愛之法蘭西人民，能將余遺骸葬於塞因河畔』！）然徒足長法人這接之情，而於王之人望無補也。（三）社會主義之物興；法自大革命以來，所有貴族教士等優越地位，已算同歸於盡；繼之而起者，厥爲資產階級。所謂真正民主主義之政治，必因工業革命方纔變爲可能；而工業革命，實在不可避免的一個經過。從一八三〇到一八四八年間，英、法、比、德、奧、意諸國，自受工業革命影響以後，一直在暗中忽緩忽急地摸索民治的政府，這期間通可稱爲民主主義之孩提時代。但歐洲人

民，從此却得到了選舉，創制，複決等等經驗，以及一切自治的方法；同時在民治主義裏邊，便發現了出人意料的缺點和危險。社會主義之產生，及其勢力日張之驚人；機器工業發達，資產階級橫生而外，還要以政治不良爲其至大原因。法國在『平民國王』變爲專制君主之日，社會主義者，和其他極端進步派，便一致積極地表示反抗。雖則法國的社會學說，如聖西門主義，如傅利耶之工團制度，如勃郎克之合作社會（Cooperative Society），更如普魯東（Proudhon）之無政府主義，對於社會改革，各具特性，幾乎尋不出相同的意見；然而現社會之須要改革，和路易腓力之須要推翻，大家主張都是一致的。（四）外交之失敗；七月革命之影響，使歐洲各國發生革命運動；而革命黨均盼路易腓力能與以相當援助，乃路易腓力持和平主義，一概拒絕出兵。及波蘭意大利獨立失敗以後，全歐洲之革命黨人，莫不痛惡路易腓力之狡猾庸懦而共棄之。以上內政外交之種種失策，皆路易腓力信用掃地之原因。而共和社會兩黨，至此互相提携，務期廢除國王，確立共和政治。加以一八四六年以來，國內屢遭凶災，人民更覺煩惱，革命之風潮亦日高，一八四八年，議會提出選舉法改正條，於二月十日被王政派否決，改革派皆大憤；以二月二十二日，在巴黎開革新宴會，以訂反抗政

府之方策；然事前爲政府探知，卽下令停止開會，於是民心激昂，益不可遏，而二月革命，卒因此爆發。

第二節 二月革命之經過

禁開大會之令既下，改革派之過激者，推查理蘭格幹（Charles Langrande）爲首領，仍於指定之二月二十二日開會；他們在宴會席上舉杯預祝『工人階級危運之改善』；並呼『打倒基佐（Guizot）內閣』。王懼，免基佐職，而以摩利（Mole）代之。此次變亂，本可就此完結；不幸二十三日來了一隊保護基佐住宅的兵士，冒然向羣衆開鎗射擊，頃刻之間，法國公民橫屍路上者二十三人，受傷者三十餘人；死傷當中因半爲小孩婦女。於是羣衆在憤怒之下，把些血污慘死的人載在車上，徧行巴黎市中。二十四日早晨，巴黎之狹街陋巷，皆被民衆用木柵封鎖起來，並到處狂呼共和萬歲。滿街上貼着『路易腓力和查理第十一一樣屠殺我們，讓他跟查理第十一同去吧』等標語；路易腓力知大事已去，遂讓位與其孫『巴黎伯爵』；果然冒稱英人，改名斯密斯，到英倫追蹤查理第十去了。

第三節 法蘭西第二次共和成立

巴黎伯爵雖即位，然人民不肯擁戴；並同時有兩處地方宣布共和：一處在巴黎西部王宮代表院中，一處在東部市政廳（Hotel de Ville），在王宮者為小資產階級之共和黨，仍用三色旗，他們的目的是民治主義之政治；在市政廳者為無產階級之共和黨，他們用紅色旗幟；其目的是社會主義之政治。在王宮的人們，建立一個政府代表小資產階級之自由主義，在市政廳者，所舉出之代表，多是擁護工人利益，而主張社會革命。這兩個政府暫時合併起來，是由在王宮之政府先行提示；然社會學者路易布郎，在這聯合工作中，曾出過很大力量。路易布郎為當時極有魔力之社會學者，在改造（The Reform）書中，曾切實宣布：『對於少壯國民，政府固當使之工作；對於老弱國民，政府則應當加以扶助和保護。但要實現這種制度，非人民有統治權不可。以人民統治為主義，以普選作根源，以實現「自由，平等，博愛」為最終目的』。這次的臨時政府，雖是由兩個質素不相調和的政黨組織起來；但對於貧民問題，和路易布郎的社會救濟法，總算都曾相當注意。

二月二十五日，臨時政府成立，公布新法，大要如下：（一）改行共和政體。（二）改行一院制。議員爲七百五十人。（三）二十一歲以上之男子，始得有選舉權，二十五歲以上之男子，始得有被選舉權。並定三月五日爲總選期。臨時政府從路易布郎之請，設立『國家工廠』，使失業工人進廠作工；由政府保障工人生活，並支配一切國民之工作。路易布郎意中之『國家工廠』——就是合作工業社會——是由國家幫助，而工人自己管理；但是此次政府建立之『國家工廠』，理想方面，已屬滑稽；而管理工廠者，又是一個反對路易布郎主義的關員，由此可以預料，這『國家工廠』非歸失敗不可。果然，他們把鄉間沒有作過工的人。和無數因革命而失業的巧匠，一起趕去做掘溝工作。在五月中，做此類工作者，共有十餘萬人，政府每天給他們兩個法郎。同時路易布郎和他的學生亞爾伯（Albert），由臨時政府委派到盧森堡調查工人狀況；他們仍是爲主義盡力。他們要把巴黎方面工人工作時間，從十一時改到十等，鄉間一律從十二時改到十一時；他們又召集會議，組織勞工委員會，謀種種具體之改革；但他們沒有權力實行他們的主張，因爲一般小資產階級的政府中人，只將那些年關緊要的事件，委給社會主義者去辦。

總選舉改於四月二十三日舉行，路易布郎和他的黨人，在這新機關裡，簡直沒有佔勢力的希望。因為他們的破壞主義，不得教會的信仰，他們對於工人的同情，一般人認為是含有排斥商人和職業界之意味的；吝澀的農人們，因為稅率增加，也覺路易布郎耗許多國幣，辦此『國家工廠』，養那一般游手好閒的人是沒意義的。結果新議會的選出，最多數乃是小資產階級的共和黨，其次為復古派，祇有很少數的社會主義者。議會議決解散『國家工廠』，工人聞之大憤，又拆毀支路，並在聖安多尼街（Saint Antoine）築起木柵，期與政府為難；加瓦格納（Goussier）將軍受議會命令，率小資產階級之鄉勇，和強有力之正式軍隊，向工人慘殺，前後經十三日之久，這種殘酷的巷戰方纔停止。結果政府軍隊勝利，革命黨中流彈死者不知凡幾，尚有四千餘人，被放於各殖民地，永遠不得返鄉。可怖的『六月，』——一八四八年六月二十四——從此使巴黎工人，胸中留下一個異常苦痛的紀念。

不久，議會制定憲法，以十一月四日公布；他們以『家族制度，財產權，和公家秩序』為共和『基礎』，因此對於社會主義或無政府主義，都加以排斥；但同時他們也頗贊成社會改革。且許人民有請願，言論，出版等自由。禁止買賣奴隸及印刷物之檢查。明定立法行政

兩院之權限；大總統行政部之首領，任期四年。凡法國人民，年在二十一歲以上者，均有選舉權，議會爲立法機關，行一院制，任期亦四年。總統選舉，定期在一八四八年十二月十日舉行，當時互相爭逐者，有共和黨之加瓦格納，天主教之拉馬丁，社會黨之樓得路羅林（Ledru Rollin）；第四候選人，爲一鼎鼎大名的冒險家，他在民治主義各黨派紛爭之際，獨用國家主義相標榜，結果却被他占了勝利；這位冒險家，卽波那帕脫路易拿破崙是也。

第十七章 路易拿破崙統治下之法蘭西

第一節 微時之路易拿破崙

路易拿破崙，爲拿破崙第一之弟荷蘭王路易之次子，於一八〇八年生於巴黎，曾被養於推勒里宮。及拿破崙第一失敗，路易拿破崙及其族人，均被極端尊王派逐出法蘭西，路易拿破崙之少年時期，即在瑞士及德意志南部度過。他在奧格司堡入體育院肄業，又從瑞士名將受過極完善之軍事教育；至於他的自由教育令譽，皆由他母親保哈娜（Hortense Beauharnois）作成；他的得意格言是：『有虛心必有實際』；『人要曉得如何纔可以博得尊王黨和共和黨之歡心』；『祇要能使時局太平，任何政體都合法，都滿足』。路易拿破崙具此家族之傳統思想，最初即自認爲自由主義之領袖；及自由、平等、博愛之擁護者。七月革命起，路易腓力之商人政府成立，路易拿破崙欲歸法蘭西不得，即往意大利與燒炭黨聯合；一八三一年謀傾教皇不克，且被奧軍捉獲，賴母氏營救乃免，此爲其第一次失敗。翌年，拿破崙第一

一之子，年二十一歲而夭，路易拿破崙即以繼承伯父自任。一八三六年十月，與法國及波蘭之共和黨人謀起事，響應者少，遂失敗走美國，是爲其第二次失敗。然志不少衰，明年潛歸歐洲，匿居英吉利，著『拿破崙之理想』一書，發抒他重建法蘭西帝國的主見。一八四〇年，路易拿破崙率同志五十人歸自英吉利，入博羅義（Boulogne）起兵，又敗被執，受處終身監禁，是爲其第三次失敗。居哈姆（Ham）監獄者六年，一八四六年，喬裝工人逃出監獄，復走英國。一八四八年二月之革命成功，路易拿破崙被選入議會；同年十二月十二日，乃以最多數票被舉爲總統。他共得五百四十三萬四千二百二十六票，加瓦格納將軍得一百四十八萬一百〇七票，樓得路羅林得三十七萬票，拉馬丁得一萬七千票。一八四八年終，路易拿破崙舉行就職宣誓禮。『永矢以至誠擁護民主共和國……如有人以不正當之方法變更國體，即認之爲仇敵』。自此以後，二十二年間，法蘭西之歷史，乃變而爲路易拿破崙一人之歷史矣。

第二節 總統時代之路易拿破崙

路易拿破崙，抱有拿破崙第一之雄心，絕不以區區總統爲滿足。一八四九年五月二十八日，開共和國新議會，保守黨議員占大多數，其次爲共和黨，社會黨議員最少。保守黨之議員，大多由小資產階級選出，他們很不願工人階級獲得選舉權，於是在一八五〇年通過一條選舉法，非在選舉區內居住三年及納稅三年者，不得有選舉權。此條法律制定以後，一般居無定所之工人，失却選舉權者，有三百萬人之多；路易拿破崙即利用此機會，立刻宣言：『余爲全國公民選出，在責任上一定要制止議會削奪工人選舉權之辦法』。一八五一年十一月，他正式提議回復工人普選制度，經議會否決之後，他就在十二月執行武斷政策；此舉不但博得工人階級之歡心，而且破壞了議會中反對派的力量。

於是路易拿破崙破，一方大赦亂黨，以收人心；一方出兵意大利，以張國威，又屢到各處講演，稱揚拿破崙第一之偉業，以堅國民之信仰；然後於拿破崙第一敗俄破奧之紀念日，用非常手腕，更訂憲法；先與陸軍總長聖大爾諾（Stapand）、警察廳長孟白（Maupas）、第三師師長馬格南（Magnan）、預備軍統伯爾西尼（Parisieny）等謀，招朝野名士，張大晏於推勒里宮；由警察廳長宣稱有反動派謀亂，因拘議員百餘人；並令軍隊，警戒巴黎市各

要害，下解散議會令。

一八五一年十二月十一日，法國人民以七百五十萬票對六十萬票，給路易拿破崙以重新起草第二次共和國憲法之全權；一八五二年一月間，新憲法頒布，大要如下：（一）大總統任期，改爲十年，（二）內閣總理不對議會負責，而由總統委派。（三）議會由元老院及立法院組織而成；另外設一參議院，院員和薪水、均由總統支配，其權限可以修正法律或解釋憲法。（四）總統自身統率全國海陸軍，有宣戰及媾和全權。新憲法用武力政策重布以後，招牌雖然仍用『民治主義』，路易拿破崙從此便走入破壞民治的反革命途中。

第三節 帝制時代之路易拿破崙

路易拿破崙，欲以救濟貧民收買人心，乃特設巴黎工廠，厚其備資；又想普選爭勝，於是令人組織游行隊，把些報館訪員和金錢收買的鼓噪者，分派在全國各處，遇有羣衆聽講之時，他們就立在緊要地方高聲揄揚，有時並高呼『皇帝萬歲』。又用甜言蜜語對付一般農人，工匠，窮人和富人，教徒或不信教者；這辛苦的報酬，很穩快地便完全到手。一八五二

年十二月二日，他以八百萬同意票即皇帝位於巴黎，是為拿破崙第三。仍沿用一八五二年一月公布之共和憲法。拿破崙第三在他的誇大宣言中，自命為革命之花，而皇帝自身是為社會秩序謀福利的助力。他口中滔滔不絕地講出革命話頭；並很驕傲地說，他的帝國是立在全法蘭西普選上面的。第二次共和，僅四年而亡。

一八五三年春，拿破崙第三娶西班牙公主，孟提蕭(Montijo)伯爵夫人尤景妮(Eugénie)為后；尤景妮夙以才色名，其綺麗，嫺雅，和行動的嬌媚，把法國宮庭間重新變為歐洲時髦之中心；帝後日之失政，受后之影響實不小。拿破崙第三即位以後，對於工藝實業，皆極提倡，自一八五〇至一八七〇年，二十年間，所成鐵路不下一萬餘里；國內工場林立，拿破崙第三對於工人演說，總是歌頌他們，獎勵他們；他或在散步時間，和工人很親密的說話；又常和泥水匠，木匠，鉛匠等杯酒言歡；他斷言在他的政府治下，生活費用之減低，公衆事業之擴大，和原來假期之保留，全部都是為着工人，因此他博得『工人皇帝』之稱。商業上取自由貿易政策，巴黎這時在豪斯曼男爵(Baron Haussmann)之指導下裝璜；直成了世界上的『快樂之城』。再蘇伊士(Suez)運河，也於一八六九年由法國技師來西披(De Lesseps)

造就，由歐洲至印度之海道，縮短四千英里，其影響於世界商業，不為不大。總拿破崙第三對於工商業之提倡，小資產階級所得利益最多，所以他們很忠心的擁護他好多年。

第十八章 拿破崙第三之失敗

法自大革命以來，國亂如麻，靡有寧歲，小民苦於顛沛流離，日望和平，有能統一全國，鎮定內亂者，雖奉爲皇帝，亦所同願；故路易拿破崙，得乘此良機，以大多數決選，卽皇帝位。登極之日，卽積極預備對俄戰爭；一欲洗拿破崙第一在俄戰敗之恥，一欲回復波那伯脫族在法蘭西之蓋世光榮。一八五三年，俄土互相宣戰；第二年英法二國卽正式和土聯盟。因此次戰爭，多在克利米半島一帶，故歷史上稱爲克利米戰役。結果俄國戰敗，結巴黎條約以和。一八五九年，爲意大利統一之戰，拿破崙第三又親將大軍，擊敗奧軍於蒙的伯羅（Montebello），巴勒多羅（Palsiro）等地；後來法奧媾和，法蘭西又獲可驚之利益。拿破崙第三至此遂日漸專制，大權獨攬，國會幾等空設；初時人民望治心切，仍勉強忍受，及對墨對普外交失敗，人民乃嘖有煩言矣。

第一節 法蘭西征墨西哥之失敗

墨西哥自獨立以來，因人民程度太低，缺乏政治思想，以致內亂迭起，殆無寧日。國庫空虛，只得大借外債以彌縫。墨總統如海（Juarez）深以為憂，欲圖補救之方，乃於一八六一年七月，由國會議決，頒布一令，後二年內，一切外債，均止償還。英法西班牙三國，因有利害關係，特於十月三十日開會討論，要求墨政府收回成命。於是三國聯合艦隊，同時發航，一八六二年二月，破墨西哥軍，墨政府允許取消前令。英西兩國艦隊，即於四月各歸本國；獨拿破崙第三，野心勃勃，欲乘合衆國南北戰爭之際，征服墨西哥，使法蘭西國威，發揚於新大陸，故堅不允撤兵。一八六三年，法軍直搗墨都，召集墨總統之反對黨，開貴族會議，改共和國為帝政，迎奧皇之弟，馬克西密蘭公爵（Archduke Maximilian）為墨西哥皇帝。待合衆國南北戰爭已決，聞墨西哥事大憤，遂本門羅主義（Monroe Doctrine）。向法政府提出嚴重交涉；謂如不撤兵，即以兵戎相見。拿破崙第三恐與美戰不利，遂允盡撤駐墨軍隊；勸馬克西密蘭退位，不聽，乃於一八六七年六月十九日，為墨人鎗殺。從此與法間之感情更趨惡化；墨西哥復國後，將法國經濟界之利益一齊取消；而拿破崙第三空耗大宗軍費，作此無益有害之遠征，真可謂失敗已極。

第二節 普法戰爭

戰爭之原因 普法戰爭，實基於多年之反目，推其原因，頗形複雜，可分遠因近因以觀；近因即西班牙王位繼承問題；遠因則可別為三種：（一）一八六六年，普法戰爭以後，普忽勃興，南部德意志四國，向與法親，至是絕法。與普結秘密條約。又來因阿左岸之地，法國久欲恢復，都為俾斯麥外交政策所戲弄，故法人朝野上下，莫不切齒於普。（二）一八六一年以後，拿破崙第三之外交，着着失敗，彼之威信，因與掃地以盡；帝欲乘時建樹偉勳，恢復前功，故決對普宣戰。（三）普相俾斯麥，自戰敗奧國，組織北德聯邦以來，夙與夜寐，欲合南德四國，以成統一之功，然欲達此目的，非先戰敗法國不可；故一面刺激法人，一面積極備戰；蓋恐法意奧三國同盟成立，普勢轉孤；會有西班牙王位繼承問題，俾斯麥遂利用之對法開戰。

戰爭之經過 當一八七〇年西班牙王位繼承問題發生，法人皆欲與普一戰，拿破崙第三躊躇未決；七月十四日，連開御前會議三次，外務大臣加拉魯（Gambetta），陸軍大臣伯路

弗 Labouret 均主戰，皇后亦主張甚力，遂決議對普宣戰；明日提出國會，衆皆贊成，惟智爾法維雷 (Julie Favras) 及甘必大 (Gambetta) 數人，極力反對，然終歸無效；至十九日，遂正式對普宣戰。出兵三十三萬六千，路破蒂第三自任總司令。時俄羅斯已與普約，宣言嚴守中立，且云『若第三國援法，俄亦出兵援普』；因而英，美，奧，意諸國，皆宣言中立。

普自一八六〇年起，已由毛奇籌劃戰備，故倉卒間即出兵五十餘萬。普王威廉第二自任總司令；尚有預備兵三十餘萬，後備兵亦三十餘萬，合計可任戰役者，不下百二十萬人。統帥毛奇指揮。八月二日，兩軍初遇於撒布路肯 (Saarbrücken)；法帝自身臨戰；八月五日，普太子率左翼軍，與麥馬塞戰於威爾多，普軍十萬，法軍四萬五千，麥馬塞卒以衆寡不敵，爲普軍所破。八月六日至九日，毛奇所將之中路軍，敗法軍於士卑沙連·森答波爾兩地，法軍退走蠻次。八月十日拿破崙第三以總司令委白澤尼，十四日，哥林北尼里之戰，于十六日威安維爾之戰，十八日加里威律之戰，法軍皆大敗。九月一日，法軍十二萬，普軍二十萬，大戰於師丹 (Sedan) 城。法將麥馬塞負傷，兵士死傷三萬八千餘，終因衆寡不敵，不能再戰；

拿破崙第三奉書普王曰：『朕全軍戰死，今所餘者惟朕劍耳，請以奉之陛下！』普王答謂『如斯相會！朕實悲之，御劍拜領，祈派全權大使一人議定貴國軍隊降服各事』。議和結果，條件如下：（一）師丹城讓普軍占領。（二）城內將校士卒，悉爲普虜。（三）拿破崙第三爲俘虜，禁於加塞耳附近之威林梭城（Wilhelmshehe）。

第三拿破崙被俘消息傳至巴黎，巴黎人遂組織臨時政府；普王要求割讓亞爾薩斯及勞蘭西州，法人不許，普軍遂進圍巴黎。九月二十七日，蠻次陷落，自澤尼，路弗伯以下，將校六千餘人，士卒十七萬餘，悉爲俘虜。時巴黎四面被圍，城中乏食，不得已乞和，一八七一年正月二十八日結休戰條約如下：（一）巴黎城中軍資，悉爲普有。（二）巴黎市中警備將率二萬二千人以外，餘軍隊皆爲俘虜，城周砲台盡行撤毀。（三）休戰三週內，由國民公會取決和戰。尋於二月二十日開國民會議於巴都；二十七日和約成；五月十日，在佛朗渡空換，是爲瓦塞里條約（一）法蘭西以亞爾薩斯及勞蘭兩州，割與普魯士。（二）由法西蘭賠償戰費五十萬萬佛郎（三）普以三萬大軍駐巴黎，待三年償金付清再撤退。和約既定，普軍以六月十六日凱旋柏林，滿都人士，高呼萬歲。普魯士經此戰後，遂無敵於天下矣。

法蘭西第三次共和成立 一八七一年三月，普王既由瓦塞里班師，法人乃由巴都移其政府及國會於瓦塞里。五日再遷至巴黎。智爾及甘必大柄政，時最急問題，即爲籌付賠款，賠款不付清，德軍終不撤退，故舉國皆以爲急務。一八七一年六月，募公債二十五億，而應募之額，竟至七十五億；翌年七月，募公債三十億，而應募者四百餘億；一八七三年九月五日，賠款完全付清，德軍遂即撤退。法人愛國熱忱，亦可想見。初選智爾爲臨時執政，一八七三年五月二十四日，國人舉麥馬塞爲大總統，改行共和制；一八七五年，議定憲法公布，是爲三次共和實現。從此法國舉國上下，莫不以報瓦塞里之仇及收回亞勞兩州之地爲心，一九一四年之大戰，實兆於此。

(完)

世界歷史叢
書第一種

法國的革命（全一冊）

實價大洋五角



編者

杜 殊 密

發行者

南京書店

總發行所

南京太平街
南京書店

分售處

各省各大書局

中華民國二十年三月初版

